

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审 计 报 告

立信中联审字[2025]D-1220 号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LixinZhonglian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目 录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2、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3—4
3、	合并利润表	5
4、	母公司利润表	6
5、	合并现金流量表	7
6、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8
7、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10
8、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1—12
9、	财务报表附注	1—140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LixinZhonglian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审计报告

立信中联审字[2025]D-1220 号

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京新工集团）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南京新工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南京新工集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南京新工集团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南京新工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南京新工集团、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南京新工集团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南京新工集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南京新工集团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南京新工集团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天津市

2025 年 4 月 29 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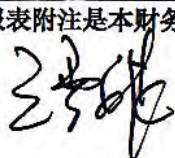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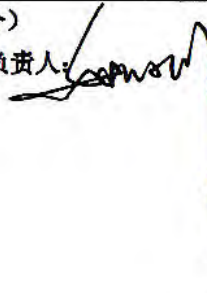
项 目	注释、六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8,486,022,567.64	6,283,074,097.19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二)	10,377,788,088.16	11,950,079,174.58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三)	1,194,446,608.20	2,887,363,903.10
应收账款	(四)	13,025,592,547.15	12,640,292,281.83
应收款项融资	(五)	2,541,211,546.37	2,126,816,527.68
预付款项	(六)	942,622,147.11	965,820,162.08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	-
其他应收款	(七)	2,526,343,929.94	2,208,949,258.20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742,850,764.84	479,710,000.00
存货	(八)	7,605,416,514.99	7,024,156,831.98
合同资产	(九)	4,293,848.26	4,546,271.92
持有待售资产	(十)	93,137,752.05	5,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十一)	840,795,430.18	100,342,222.22
其他流动资产	(十二)	520,446,340.01	2,157,494,055.57
流动资产合计		48,158,117,320.06	48,353,934,786.3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十三)	34,264,585.77	-
长期股权投资	(十四)	9,259,909,418.12	9,025,670,362.9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十五)	15,731,041,892.92	11,314,716,229.1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十六)	1,068,167,149.56	804,031,106.57
投资性房地产	(十七)	5,694,919,500.00	5,314,161,497.00
固定资产	(十八)	5,018,306,027.13	4,756,326,534.19
在建工程	(十九)	993,869,883.96	1,170,513,730.24
生产性生物资产	(二十)	1,119,616.42	1,339,812.98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二十一)	291,830,213.47	307,250,301.66
无形资产	(二十二)	871,295,942.55	837,933,372.51
开发支出	(二十三)	18,437,891.78	-
商誉	(二十四)	149,481,581.79	223,252,863.11
长期待摊费用	(二十五)	245,056,569.54	168,440,682.54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六)	992,147,661.82	883,711,812.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二十七)	1,378,521,754.47	871,922,578.74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748,369,689.30	35,679,270,883.97
资产总计		89,906,487,009.36	84,033,205,670.3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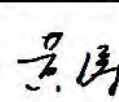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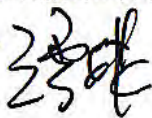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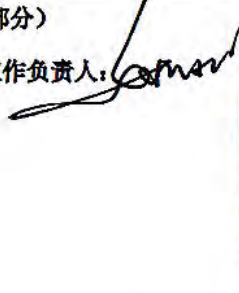
项 目	注释、六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二十九）	3,272,801,823.35	2,434,725,955.95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	
应付票据	（三十）	2,966,722,218.54	2,958,616,432.68
应付账款	（三十一）	8,402,221,584.92	7,682,207,102.41
预收款项	（三十二）	453,086,558.72	74,625,608.67
合同负债	（三十三）	335,807,423.23	150,813,106.53
应付职工薪酬	（三十四）	590,752,108.24	611,077,190.56
应交税费	（三十五）	646,910,879.60	590,408,189.12
其他应付款	（三十六）	8,403,356,079.61	8,407,955,540.68
其中：应付利息		-	
应付股利		48,546,756.99	51,806,779.99
持有待售负债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三十七）	3,079,633,274.21	4,025,261,441.88
其他流动负债	（三十八）	1,382,396,628.08	2,773,147,426.09
流动负债合计		29,533,688,578.50	29,708,837,994.5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三十九）	969,120,222.44	1,317,367,327.60
应付债券	（四十）	5,179,789,646.10	3,571,056,666.67
其中：优先股		-	
永续债		-	
租赁负债	（四十一）	171,458,538.62	176,696,605.17
长期应付款	（四十二）	6,164,477,849.58	6,560,091,771.4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四十三）	1,346,680.00	4,621,620.00
预计负债	（四十四）	934,128.94	925,438.22
递延收益	（四十五）	304,015,546.22	324,203,326.36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二十六）	3,399,874,550.36	2,550,666,015.70
其他非流动负债	（四十六）	158,232,887.24	177,368,783.16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349,250,049.50	14,682,997,554.32
负债合计		45,882,938,628.00	44,391,835,548.89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四十七）	4,584,879,300.00	4,553,474,5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四十八）	7,747,500,773.33	7,484,862,839.38
减：库存股	（四十九）	27,672,152.60	62,892,440.00
其他综合收益	（五十）	4,259,839,991.97	2,209,342,033.39
专项储备	（五十一）	7,397,911.41	7,023,381.02
盈余公积	（五十二）	826,251,724.67	782,648,696.87
未分配利润	（五十三）	14,162,870,682.12	13,065,176,723.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1,561,068,230.90	28,039,635,734.12
少数股东权益		12,462,480,150.46	11,601,734,387.31
所有者权益合计		44,023,548,381.36	39,641,370,121.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9,906,487,009.36	84,033,205,670.3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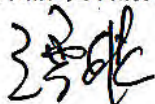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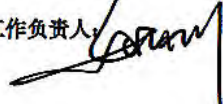
项 目	注释、十三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059,471.63	4,762,405.12
交易性金融资产		4,675,000,000.00	4,033,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721,709.19	180,637.85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其他应收款	(一)	1,908,148,053.10	2,127,721,005.21
其中：应收利息		18,296.70	
应收股利		742,850,764.84	490,273,664.34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55,575,841.14	100,342,222.22
其他流动资产		117,445,771.63	1,955,356,160.89
流动资产合计		7,471,950,846.69	8,221,362,431.2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34,264,585.77	
长期股权投资	(二)	17,267,902,119.90	16,792,317,263.0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506,747,148.17	4,255,584,848.1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291,270,193.34	407,068,164.38
投资性房地产		150,615,217.76	163,630,660.88
固定资产		2,781,314.26	2,302,598.1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9,742,244.23	56,853,227.9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4,522.66	311,306.74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1,255,896.15	469,001,321.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6,719,679.24	504,669,189.6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151,422,921.48	22,651,738,580.84
资产总计		32,623,373,768.17	30,873,101,012.1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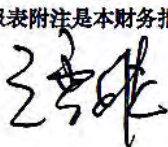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 释、六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555,555.56	500,409,722.2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074,539.84	117,663.59
预收款项		5,014,799.12	42,704,761.90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0,916,295.61	11,326,656.09
应交税费		407,698.27	439,229.93
其他应付款		7,334,984,559.73	4,423,115,102.6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45,280,000.00	1,538,3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504,02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0,410,233,448.13	7,020,433,136.4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00,354,166.67	
应付债券		508,390,000.00	2,554,265,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850,347,934.39	2,102,601,695.7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517,518,812.16	460,587,852.5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76,610,913.22	5,117,454,548.27
负债合计		13,786,844,361.35	12,137,887,684.68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4,584,879,300.00	4,553,474,5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725,718,088.16	8,500,511,396.7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043,726,817.69	-772,301,127.6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26,251,724.67	782,648,696.87
未分配利润		5,743,407,111.68	5,670,879,861.5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836,529,406.82	18,735,213,327.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2,623,373,768.17	30,873,101,012.1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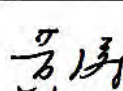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六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67,033,184,289.12	65,102,109,027.94
其中：营业收入	(五十四)	67,033,184,289.12	65,102,109,027.94
二、营业总成本		66,176,494,242.95	64,269,463,209.41
其中：营业成本	(五十四)	62,011,764,590.47	60,079,686,231.00
税金及附加	(五十五)	229,561,336.69	215,898,953.61
销售费用	(五十六)	1,392,114,846.59	1,406,340,011.33
管理费用	(五十七)	1,632,791,000.46	1,671,657,061.47
研发费用	(五十八)	261,310,097.32	232,820,161.65
财务费用	(五十九)	648,952,371.42	663,060,790.35
其中：利息费用		502,499,673.29	557,267,961.42
利息收入		66,769,643.01	64,050,396.00
加：其他收益	(六十)	90,570,438.27	112,879,838.0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十一)	1,133,745,724.83	1,447,196,200.6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92,617,441.75	746,289,569.7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765,527.3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十二)	451,161,247.90	-504,174,157.0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十三)	34,884,494.02	-92,009,805.6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十四)	-395,497,518.71	-135,390,028.2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十五)	62,269,523.77	4,855,031.9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33,823,956.25	1,666,002,898.26
加：营业外收入	(六十六)	596,452,572.06	1,021,460,082.19
减：营业外支出	(六十七)	152,019,748.15	57,356,795.9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78,256,780.16	2,630,106,184.51
减：所得税费用	(六十八)	754,487,316.64	503,415,224.1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23,769,463.52	2,126,690,960.3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23,769,463.52	2,126,690,960.3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51,900,757.52	1,632,532,825.54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71,868,706.00	494,158,134.8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60,037,910.95	164,642,513.87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52,605,983.42	159,774,190.33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09,716,841.30	148,060,478.51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0,190,970.96	-52,732,725.87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079,907,812.26	200,793,204.38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2,889,142.12	11,713,711.8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51,801.50	4,006,230.09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61,678.63	-977,146.30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自用房地产或作为存货的房地产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在转换日公允价值大于账面价值部分		43,179,264.99	8,684,628.03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431,927.53	4,868,323.54
七、综合收益总额		3,983,807,374.47	2,291,333,474.2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504,506,740.94	1,792,307,015.8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79,300,633.53	499,026,458.3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十三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三)	113,971,126.38	33,657,554.71
减：营业成本	(三)	13,336,544.04	13,015,443.12
税金及附加		2,807,915.30	2,624,444.2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23,830,038.49	93,632,629.55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53,451,611.81	163,241,445.48
其中：利息费用		162,583,297.82	169,959,102.21
利息收入		9,364,984.61	7,039,720.29
加：其他收益		140,356.00	5,366,033.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	914,952,469.81	1,265,025,137.5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3,826,237.39	620,973,160.3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350,000.00	24,600,000.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390,808.14	33,016.0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70,378,650.69	1,056,167,778.84
加：营业外收入		2,232,940.15	2,00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306,912,000.00	90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5,699,590.84	1,057,267,778.84
减：所得税费用		29,669,312.88	16,163,705.7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6,030,277.96	1,041,104,073.0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6,030,277.96	1,041,104,073.0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1,425,690.05	195,313,069.5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1,425,690.05	195,313,069.57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1,442,346.15	-52,663,807.13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99,983,343.90	247,976,876.70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4,604,587.91	1,236,417,142.6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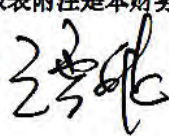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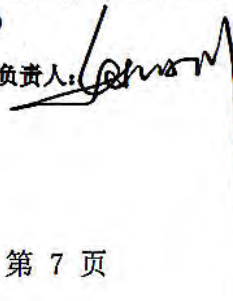
项 目	注释、六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9,490,043,615.03	71,632,487,726.75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480,567.63	54,073,369.1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13,079,243.35	6,723,209,751.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425,603,426.01	78,409,770,847.6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0,435,141,944.22	61,181,557,112.7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59,297,208.08	4,090,941,609.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24,934,118.10	1,548,919,916.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65,319,261.48	8,689,289,513.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484,692,531.88	75,510,708,151.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40,910,894.13	2,899,062,695.7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21,916,395.42	9,511,604,441.0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79,024,844.80	918,751,889.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91,593,202.29	37,527,064.3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1,362,992.7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466,144,621.94	13,029,636,580.4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558,679,064.45	23,508,882,968.5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14,932,606.24	1,198,780,406.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727,584,633.99	10,265,380,780.2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225.3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069,417,453.80	13,067,251,210.3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011,934,694.03	24,531,415,622.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3,255,629.58	-1,022,532,654.1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64,068,197.34	494,093,287.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824,018,197.34	130,093,287.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052,453,787.01	21,146,448,464.1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5,522,866,500.00	8,499,425,528.5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014,330.18	217,680,759.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603,402,814.53	30,357,648,038.8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916,555,907.58	30,013,232,156.6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86,971,620.22	1,321,860,089.3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48,860,777.44	245,111,361.1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8,762,831.95	206,975,011.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332,290,359.75	31,542,067,257.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28,887,545.22	-1,184,419,218.2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8,023.42	-23,378.7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六十九)	758,935,742.75	692,087,444.6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79,788,233.87	5,187,700,789.2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38,723,976.62	5,879,788,233.8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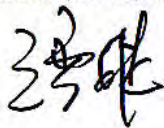
编制单位：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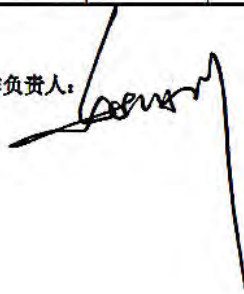
项 目	注释、十三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33,432,330.99	4,906,026,800.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33,432,330.99	4,906,026,800.9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4,574,184.68	52,336,950.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826,807.28	18,689,057.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653,791.51	4,265,745,339.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6,054,783.47	4,336,771,347.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37,377,547.52	569,255,453.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4,260,000.00	26,349,116.3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34,083,941.90	754,623,526.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9,414,347.03	51,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8,250,212.1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255,074,731.58	10,764,072,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461,083,232.64	11,545,096,142.9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219,159.75	298,500,748.4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48,917,500.76	867,839,1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118,645,505.34	10,607,618,164.3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419,782,165.85	11,773,958,012.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58,698,933.21	-228,861,869.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0,050,000.00	18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00,000,000.00	5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00	1,0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40,050,000.00	1,68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0.00	1,5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9,431,547.80	528,309,38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09,431,547.80	2,028,309,38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9,381,547.80	-348,309,38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297,066.51	-7,915,796.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62,405.12	12,678,201.5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059,471.63	4,762,405.1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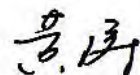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53,474,500.00			7,276,274,013.99	62,892,440.00	2,209,342,033.39	7,023,381.02	782,648,696.87	13,118,880,441.10	27,884,750,626.37	11,598,734,205.50	39,483,484,831.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53,703,717.64	154,885,107.75	3,000,181.81	157,885,289.56
二、本年年初余额	4,553,474,500.00			7,276,274,013.99	62,892,440.00	2,209,342,033.39	7,023,381.02	782,648,696.87	13,065,176,723.46	28,039,535,734.12	11,601,734,387.31	39,641,370,121.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1,404,800.00			262,637,933.95	-35,220,287.40	2,050,497,958.58	374,530.39	43,603,027.80	1,097,693,958.66	3,521,432,486.78	860,745,763.15	4,382,178,259.9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52,605,983.42			1,451,900,757.52	3,504,506,740.94	479,300,633.53	3,983,807,374.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分配												
4、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31,404,800.00			-31,404,800.00		-2,108,024.84			6,792,470.79	4,684,445.95	-1,473,031.86	3,211,414.09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1,404,800.00			-31,404,800.0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2,108,024.84			6,792,470.79	4,684,445.95	-1,473,031.86	3,211,414.09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374,530.39		374,530.39	-34,185.61	340,344.78
2、本期使用								6,632,435.84		6,632,435.84	4,253,923.82	10,886,359.66
（六）其他								6,257,905.45		6,257,905.45	4,288,109.43	10,546,014.88
四、本年年末余额	4,584,879,300.00			7,747,500,773.33	27,672,152.60	4,259,839,991.97	7,397,911.41	826,251,724.67	14,162,870,682.12	31,561,068,230.90	12,462,480,150.46	44,023,548,381.3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4年度

上海金额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53,474,500.00		6,870,167,470.86	62,200,360.00	2,057,741,985.44	676,933,606.95	11,995,829,910.10	26,099,708,765.85	11,134,983,873.18	37,233,692,639.0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20,636,650.13				80,592,543.19	101,519,493.32	31,816,922.43	133,336,415.75	
其他											
二、本年年末余额	4,553,474,500.00		6,891,124,420.99	62,200,360.00	2,057,741,985.44	676,933,606.95	12,076,412,453.29	26,200,228,259.17	11,166,800,795.59	37,367,029,054.76	
三、本年期初余额			593,736,418.38	692,060.00	151,600,045.95	105,715,080.02	988,764,270.17	1,839,407,474.95	434,933,591.72	2,274,341,066.6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59,774,190.33		1,632,532,825.54	1,792,307,015.87	499,026,458.39	2,291,333,474.2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7,487,388.69	-187,320.00				157,654,708.69	194,744,277.03	352,398,985.72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80,000,000.00					180,000,000.00	253,269,111.04	433,269,111.0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7,549,151.87					7,549,151.87	10,930,600.02	18,479,751.89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0,051,763.16	-187,320.00				-29,894,443.18	-69,455,434.03	-99,349,877.21	
4. 其他				-2,498,840.00				-382,841,160.00	-254,482,383.13	-617,333,543.13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104,110,407.31	-469,450,407.3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04,110,407.31	-104,110,407.31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4. 其他				-2,498,840.00			-385,340,000.00	-382,841,160.00	-254,492,383.13	-617,333,543.13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61,114,448.40		-8,174,143.39		817,414.34	-183,098,528.57	892,641.99	1,552,132.78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161,114,448.40		-8,174,143.39		817,414.34	7,356,729.04	892,641.99	1,552,132.78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892,641.99	1,552,132.78	
2. 本期使用									1,500,079.85	1,787,809.27	
(六) 其他									3,577,754.87	9,323,263.71	
四、本年年末余额	4,553,474,500.00		245,156,590.30	3,378,240.00		787,268.37	8,760,381.51	5,283,779.42	2,251,675.02	7,535,454.44	
五、本年期初余额			7,484,862,539.38	82,892,440.00	2,209,342,033.39	702,645,698.87	13,065,176,723.46	251,345,990.18	-6,743,782.41	244,602,207.77	
六、本年所有者权益变动额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53,474,500.00				8,500,511,396.70		-772,301,127.64	#REF!	782,648,696.87	5,670,879,861.52	#REF!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553,474,500.00				8,500,511,396.70		-772,301,127.64	#REF!	782,648,696.87	5,670,879,861.52	#REF!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1,404,800.00				225,205,691.46		-271,425,690.05		43,603,027.80	72,527,250.16	101,316,079.3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1,425,690.05			436,030,277.96	164,604,587.9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44,660,027.28						344,660,027.28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140,050,000.00						140,05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04,610,027.28						204,610,027.28
1、提取盈余公积									43,603,027.80	-363,503,027.80	-319,900,000.0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3,603,027.80	-43,603,027.80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319,900,000.00	-319,900,0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1,404,800.00				-31,404,80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31,404,800.00				-31,404,80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584,879,300.00				8,725,718,088.16		-1,043,726,817.69	#REF!	826,251,724.67	5,743,407,111.68	-88,048,535.82
											#REF!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4年度

编制单位：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上期金额											
项 目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553,474,500.00				8,077,301,421.46		-959,440,053.83		676,933,606.85	5,084,784,051.41	17,433,053,525.89
如：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553,474,500.00				8,077,301,421.46		-959,440,053.83		676,933,606.85	5,084,784,051.41	17,433,053,525.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23,209,975.24		187,138,926.19		105,715,090.02	586,095,810.11	1,302,159,801.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5,313,069.57			1,041,104,073.07	1,236,417,142.6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23,209,975.24						423,209,975.24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180,000,000.00						180,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243,209,975.24						243,209,975.24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553,474,500.00				8,500,511,396.70		-8,174,143.38		817,414.34	7,356,729.04	18,735,213,327.45
											7,872,683.68
											5,670,879,861.52
											782,648,696.87
											787,268.37
											7,085,415.31
											7,872,683.6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是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理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企业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新工投资集团”、“公司”或“本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4 月 29 日,系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投资设立并派驻监事会的国有独资企业,2020 年 12 月 14 日换发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100671347443B 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王雪根;注册地址:南京市玄武区唱经楼西街 65 号;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2008 年 4 月 22 日,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市国资委”)、南京机电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机电集团”)、南京医药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医药集团”)、南京轻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轻纺集团”)、南京化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化建集团”)签署成立南京市新型工业化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资协议书。公司注册资本为 12.00 亿元人民币,其中:市国资委以部分出资企业的股权作价及货币出资,共计人民币 10.80 亿元,占注册资本的 90.00%,具体出资构成:1、股权出资 8.40 亿元,其中:(1)持有跃进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100.00%的股权;(2)持有南京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49.00%的股权;(3)持有的南京中电熊猫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5.00%的股权;(4)持有南京有线电厂有限公司 5.05%的股权;(5)持有中山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4.48%的股权;(6)持有南京玄武饭店有限责任公司 20.00%股权。以上投入股权,按照 2007 年末经审计所有者权益额,其中 8.40 亿元作为公司注册资本,其他部分计入资本公积。2、货币出资 2.40 亿元人民币。由市国资委享有权益。

机电集团、医药集团、轻纺集团、化建集团分别以货币出资 0.40 亿元、0.40 亿元、0.25 亿元、0.15 亿元。分别占注册资本比例 3.33%、3.33%、2.09%、1.25%。

2008 年 4 月 28 日,市国资委、机电集团、医药集团、轻纺集团、化建集团认缴首期货币出资 12,000.00 万元、4,000.00 万元、4,000.00 万元、2,500.00 万元、1,500.00 万元,共计 24,000.00 万元,以上出资业经南京立信永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宁信会验字[2008]0012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公司并于 2008 年 4 月 29 日经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成立,并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根据南京市政府《关于组建市新型工业化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有关问题的会议纪要》(南京市人民政府第 15 号市长办公会会议纪要)有关精神,2008 年 10 月 9 日,市国资委以《关于变更南京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等 6 户企业国有资本出资人的通知》(宁国资委产[2008]130 号)文件决定将市国资委所持有南

京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跃进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南京有线电厂有限公司、南京中电熊猫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山集团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南京玄武饭店有限责任公司 6 户企业国有股权作价出资投入南京市新型工业化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上 6 户企业的相关国有资本出资人由市国资委变更为南京市新型工业化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9 年 6 月 18 日，市国资委认缴第 2 期出资，市国资委以其持有的南京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49.00% 的股权和南京有线电厂有限公司 5.05% 的股权资产组合，经江苏华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该出资股权资本组合进行评估，以苏华评报字[2009]第 004 号资产评估报告确认的评估值 186,684.39 万元，全体股东确认的价值 186,684.39 万元，其中，84,000.00 万元作为注册资本，剩余 102,684.39 万元作为资本公积。以上出资业经江苏公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苏公信验[2009]012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

2009 年 12 月 30 日，市国资委缴付其第 3 期出资，由市国资委认缴出资人民币 12,000.00 万元，以上出资业经南京立信永华会计事务所有限公司宁信会验字[2009]0103 号验资报告审验。截至 2009 年 12 月 30 日止，公司股东缴付以上 3 期出资后，公司股东累计实缴注册资本人民币 120,000.00 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120,000.00 万元。市国资委以部分出资企业的股权作价及货币出资，共计人民币 10.80 亿元，占注册资本的 90.00%，机电集团、医药集团、轻纺集团、化建集团分别以货币方式出资 0.40 亿元、0.40 亿元、0.25 亿元、0.15 亿元。分别占注册资本比例 3.33%、3.33%、2.09%、1.25%。

2010 年南京市人民政府以《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充实南京新型工业化（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宁政发[2010]22 号）文件和市国资委以《关于无偿划转南京机电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等 4 家企业所持南京新型工业化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国有股权有关问题的通知》（宁国资委产[2010]24 号）文件决定，将机电集团、医药集团、轻纺集团、化建集团所持有本公司股权无偿划转至市国资委，公司实收资本不变。

2010 年南京市人民政府以《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充实南京新型工业化（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宁政发[2010]22 号）文件和市国资委《关于核增南京新型工业化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实收资本有关问题的通知》（宁国资委[2010]27 号）文件决定，市国资委以其持有的机电集团、医药集团 100.00% 的股权无偿划入公司，依据 2008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经审计的机电集团、医药集团审计报告净资产数额增加市国资委对本公司的投入 139,802.00 万元作为注册资本，剩余净资产计入资本公积。（其中：机电集团经审计确认的净资产中的 109,802.00 万元作为注册资本、医药集团经审计净资产中的 30,000.00 万元作为注册资本增加本公司实收资本，剩余净资产计入公司资本公积）；另以 2009 年 12 月 31 日，经南京大陆土地估价事务所以宁大陆字[2010]第 047 号和第 048 号估价报告评估的无偿划入公司的原二钢厂土地资产 54.43 万平方米土地评估值 304,416,195.00 元，其中 301,980,000.00 元作为注册资本，剩余为资本公积及货币资金 20,000.00 万元增加本公司注册资本；本次合计增加本公司注册资本 19.00 亿元，注册资本增加至 31.00 亿元人民币，全部由市国资委出资。公司的本次注册资本增加业务，业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以苏

公 N[2010]0070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

2011 年 4 月 22 日，南京市人民政府以《市政府关于进一步调整充实南京市新型工业化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宁政发[2011]93 号）文件决定：原由市国资委出资的轻纺集团、化建集团的资产整体划入南京新型工业化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1 年 5 月 3 日，根据《市政府关于进一步调整充实南京市新型工业化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宁政发[2011]93 号）文件的有关精神，南京市国资委以《关于核增南京新型工业化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实收资本有关问题的通知》（宁国资委产[2011]62 号）文件决定，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经江苏众天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轻纺集团审计报告（众天信会审字[2011]164 号）净资产数额增加市国资委对公司的投入，其中以其净资产中的 61,319.00 万元核增公司的实收资本；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经中兴华富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化建集团审计报告（中兴富会审字[2011]63 号）净资产数额增加市国资委对公司的投入，其中以其净资产中的 46,033.00 万元核增公司的实收资本，其余的净资产均为资本公积。以上事项共计核增公司实收资本 107,352.00 万元，核增后，公司实收资本 417,352.00 万元。2011 年 5 月 3 日，根据上述相关部门文件及公司的章程修订案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107,352.00 万元，由南京市国资委于 2011 年 5 月 3 日之前缴足，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为 417,352.00 万元。本次股权增资业务业经江苏富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苏富会验[2011]38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并已经办理工商变更登记。2012 年 8 月公司变更名称为：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实施方案的通知》（苏政发[2020]27 号）有关要求，经省政府批准，全省 59 户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 10% 国有股权已无偿划转至江苏省财政厅。2021 年 4 月 6 日，新工投资集团完成股权变更，变更后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对新工投资集团投资资本 3,756,168,000.00 元，占新工投资集团实收资本 90%，江苏省财政厅对新工投资集团投资资本 417,352,000.00 元，占新工投资集团实收资本 10%。变更后，新工投资集团市场主体由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根据新工投资集团 2022 年 4 月 15 日作出的董事会决议（宁新工董〔2022〕27 号），南京市国资委分别于 2020 年和 2021 年对新工投资集团增资 16,000 万元和 204,950.70 万元，江苏省财政厅不参与增资。其中：2020 年 5 月增资 16,000 万元，新工投资集团 2019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母公司净资产为 2,466,613.56 万元，即每元实收资本的净资产为 5.91 元，经测算，应增加注册资本 2,707.21 万元，13,292.79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2021 年累计增资 204,950.70 万元，新工投资集团 2020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母公司净资产为 2,615,614.92 万元，即每元实收资本的净资产为 6.23 元，经测算，应增加注册资本 32,914.41 万元，172,036.29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2022 年 7 月 6 日完成营业执照变更，变更后新工投资集团注册资本为 452,973.62 万元，其中：市国资委实缴出资 411,238.62 万元，占实收资本 90.7864%；省财政厅实缴出资 41,735 万元，占实收

资本 9.2136%。

根据新工投资集团 2022 年 12 月 15 日作出的董事会决议（宁新工董〔2022〕59 号），新工投资集团增加注册资本 2,373.83 万元，由市国资委单方面增资，增资方式为资本公积转增资本。增资完成后，新工集团注册资本为 455,347.45 万元，其中：市国资委实缴出资 413,613.42 万元，占实收资本 90.8345%；省财政厅实缴出资 41,735 万元，占实收资本 9.1655%。

根据 2024 年 4 月 9 日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会决议，按照江苏省财政厅《关于同意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南京市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函》(苏财工贸【2023】108 号)要求，本次南京市国资委增资 18,000 万元，其中:3,140.48 万元为其对新工集团的出资，其余 14,859.52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455,347.45 万元人民币变更为 458,487.93 万元人民币，其中：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资额为 416,752.93 万元，持股比例为 90.90%；江苏省财政厅出资额为 41.735 万元，持股比例为 9.10%。2024 年 4 月 24 日完成营业执照变更。

（二） 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所处的行业为商务服务业，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股权投资；企业总部管理；企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品牌管理；园区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 营业期限

本公司的营业期限：2008 年 04 月 29 日至无固定期限。

（四）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告由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批准报出日以签字人及其签字日期为准。

（五） 合并报表范围

本公司 2024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二级子公司共 32 户，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期二级子公司合并范围比上期减少 1 户，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

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和投资性房地产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 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金融工具、投资性房地产、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四、(十)金融工具”、“四、(十六)投资性房地产”、“四、(三十一)收入”。

(一)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三)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四)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金额≥利润总额的 2%
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情况	金额≥利润总额的 2%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	金额≥人民币 3,000.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金额≥人民币 3,000.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金额≥人民币 3,000.00 万元
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	金额≥人民币 3,000.00 万元
重要投资活动	金额≥人民币 3,000.00 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资产总额/收入总额/利润总额超过集团总资产/总收入/利润总额的 10%的子公司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账面价值≥人民币 3,000.00 万元
重要承诺事项	金额≥人民币 3,000.00 万元
重要或有事项	金额≥人民币 3,000.00 万元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金额≥人民币 3,000.00 万元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

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3.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五）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十五）“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决策者和代理人

代理人仅代表主要责任人行使决策权，不控制被投资方。投资方将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的决策权委托给代理人的，将该决策权视为自身直接持有。在确定决策者是否为代理人时，公司综合考虑该决策者与被投资方以及其他投资方之间的关系：

（1）存在单独一方拥有实质性权利可以无条件罢免决策者的，该决策者为代理人。

（2）除（1）以外的情况下，综合考虑决策者对被投资方的决策权范围、其他方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决策者的薪酬水平、决策者因持有被投资方中的其他权益所承担可变回报的风险等相关因素进行判断。

3.投资性主体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视为投资性主体：

- （1）该公司是以向投资者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 （2）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 （3）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属于投资性主体的，通常情况下符合下列所有特征：

- （1）拥有一个以上投资；
- （2）拥有一个以上投资者；
- （3）投资者不是该主体的关联方；
- （4）其所有者权益以股权或类似权益方式存在。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母公司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如有)纳入合并范围并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母公司对其他子公司的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投资性主体的母公司本身不是投资性主体，则将其控制的全部主体，包括那些通过投资性主体所间接控制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4.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四、（十五）（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十）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且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除此之外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确定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在初始确认时，为了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嵌入衍生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规范的资产的，本公司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该准则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规范的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

司从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将其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处理：

- ① 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不紧密相关。
- ② 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③ 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①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②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②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

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取决于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公司通过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依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或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具体如下：

（1）应收票据组合确认依据及计量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计量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2）应收账款组合确认依据及计量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计量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账款组合 1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其他应收款组合确认依据及计量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依据	计量信用损失的方法
------	--------	-----------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账龄组合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	------	--

（4）应收款项融资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信用损失的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	应收一般经销商	

（十一）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四、（十）“金融工具”。

（十二）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和周转材料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列示。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产成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照一定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核算成本。

(十三)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合同资产是指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对于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有关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四（十）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中有关应收账款的会计处理

(十四) 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

1.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条件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资产：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计量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司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公司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

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处置组时，首先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处置组中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然后按照上款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2）可收回金额。

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十）“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以及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

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

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4.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5.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二十四）“长期资产减值”。

（十六）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1.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

投资性房地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才能确认：

(1)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投资性房地产初始计量

(1) 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4)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满足投资性房地产确认条件的，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不满足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期末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应当以资产负债表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投资性房地产的转换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时，投资性房地产按照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价，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

(十七)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5	0.00-5.00	2.11-5.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0.00-5.00	4.75-20.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12	0.00-5.00	7.92-25.0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2	0.00-5.00	7.92-33.33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0.00-5.00	9.50-20.00
办公及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0.00-5.00	19.00-33.33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0.00-5.00	9.50-33.33
土地资产	年限平均法	5-10	0.00-5.00	9.50-20.00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二十四）“长期资产减值”。

4.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十八）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

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二十四）“长期资产减值”。

（十九）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二十)生物资产

生物资产是指有生命的动物和植物，包括消耗性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和公益性生物资产。

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计量。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各类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生产性生物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药用石斛	10-20	5.00	9.50-4.75

收获或出售消耗性生物资产，或生产性生物资产收获农产品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结转成本。

资产负债表日，以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生物资产，当有确凿证据表明由于遭受自然灾害、病虫害、动物疫病侵袭或市场需求变化等原因，使消耗性生物资产可变现净值或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消耗性生物资产按本财务报表附注四之存货所述方法计提跌价准备，生产性生物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公益性生物资产不摊销也不计提减值准备。

(二十一)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1.使用权资产的初始计量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公司使用的起始日期。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2.使用权资产的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公司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公司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4.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二十四）“长期资产减值”

（二十二）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1）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40-50
知识产权	5-10
专利技术	5-10
非专利技术	10
软件	5-10
商标权	5-10
场地使用权	5-10
其他	按合同规定年限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二十四）“长期资产减值”。

(二十三)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二十四)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二十五)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二十六)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3. 离职后福利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政策进行处理。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按照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1) 服务成本。
- 2)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应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长期残疾福利水平取决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的，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长期残疾福利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长短无关的，公司在导致职工长期残疾的事件发生的当期确认应付长期残疾福利义务。

(二十七) 应付债券

本公司所发行的债券，按照实际发行价格总额，作负债处理；债券发行价格总额与债券面值总额的差额，作为债券溢价或折价，在债券的存续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

(二十八) 租赁负债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该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

- 1、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的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因租赁期变化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者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租赁负债根据其流动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报为流动负债或非流动负债，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应予以清偿的非流动租赁负债的期末账面价值，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项目反映。

(二十九)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三十)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三十一）收入

1. 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2. 可变对价

本公司部分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存在销售返利、数量折扣、商业折扣、业绩奖金和索赔等的安排，形成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合同开始日，企业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因对价形式以外的原因而发生变动的，应当作为可变对价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应付客户对价

对于应付客户对价，本公司将该应付客户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除非该应付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

6. 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我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

（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如有变化，作为会计估计变更进行会计处理。

7. 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

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8.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9. 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

对于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本公司评估该选择权是否向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企业提供重大权利的，应当作为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准则相关规定将交易价格分摊至该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在综合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后，予以合理估计。客户虽然有额外购买商品选择权，但客户行使该选择权购买商品时的价格反映了这些商品单独售价的，不应被视为公司向该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

10. 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

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的，本公司按照准则相关规定评估该知识产权许可是否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应当进一步确定其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确认相关收入；否则，作为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确认相关收入：

- （1）合同要求或客户能够合理预期企业将从事对该项知识产权有重大影响的活动；
- （2）该活动对客户将产生有利或不利影响；

(3) 该活动不会导致向客户转让某项商品。

本公司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并约定按客户实际销售或使用情况收取特许权使用费的，应当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

- (1) 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
- (2) 企业履行相关履约义务。

11. 售后回购交易

对于售后回购交易，本公司区分下列两种情形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因存在与客户的远期安排而负有回购义务或本公司享有回购权利的，本公司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其中，回购价格低于原售价的，应当视为租赁交易，按照准则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回购价格不低于原售价的，应当视为融资交易，在收到客户款项时确认金融负债，并将该款项和回购价格的差额在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费用等。本公司到期未行使回购权利的，在该回购权利到期时终止确认金融负债，同时确认收入。

(2) 本公司负有应客户要求回购商品义务的，应当在合同开始日评估客户是否具有行使该要求权的重大经济动因。客户具有行使该要求权重大经济动因的，企业应当将售后回购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按照本条（一）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本公司将其作为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交易，按照准则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2. 客户未行使的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款项的，应当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应当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在客户要求其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能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13. 无需退回的初始费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或接近合同开始）日向客户收取的无需退回的初始费应当计入交易价格，并评估该初始费是否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并且该商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转让该商品时，按照分摊至该商品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但该商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包含该商品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时，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不相关的，该初始费应当作为未来将转让商品的预收款，在未来转让该商品时确认为收入。

本公司收取了无需退回的初始费且为履行合同应开展初始活动，但这些活动本身并没有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的，该初始费与未来将转让的已承诺商品相关，应当在未来转让该商品时确认为收入，本公司在确定履约进度时不考虑这些初始活动；本公司为该初始活动发生的支出应当按照准则相关规定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计入当期损益。

14.具体原则

本公司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1) 销售商品

本公司按照销售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将商品交付给客户，待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

(2) 提供服务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通常包含为客户提供安全防卫、特许经营服务、仓储运输等履约义务，由于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效益，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三十二)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上述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即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确认为一项资产，并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若该项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3. 合同成本减值

本公司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三)政府补助

1. 分类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

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三十四）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所得税的会计处理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对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未能同时满足：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对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对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三十五)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2) 后续计量

本公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除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合同变更采用简化方法外，）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1）经营租赁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摊销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

提供免租期的，本公司将租金总额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配，免租期内应当确认租金收入。本公司承担了承租人某些费用的，将该费用自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收入余额在租赁期内进行分配。

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公司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

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①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②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三十六）商誉

商誉为股权投资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于投资取得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或者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购买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股权投资成本超过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包含于长期股权投资。

（三十七）公允价值计量

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时，基于如下假设：

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交易，是在当前市场条件下的有序交易；

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

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时考虑了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三十八)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安全生产费

公司按照财政部、应急部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资〔2022〕136号）的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三十九)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说明

1. 会计政策变更

(1)《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

2023年10月，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21号），规定了“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相关内容，该解释规定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本公司自2024年1月1日开始执行，并对《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采用该规定未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

2024年3月和2024年12月，财政部编写并发行了《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和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规定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

计负债，应当按确定的金额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和“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不再计入“销售费用”。该解释规定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采用追溯调整法对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进行相应调整。采用该规定未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五、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或征收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0%、1%、3%、5%、6%、9%、11%、13%
消费税	应纳税销售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增值税、消费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纳增值税、消费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25%
房产税	从价计征：房产余值	1.2%
房产税	从租计征：租赁收入	12%
土地使用税	土地使用面积	0.5 元/平方米-18.00 元/平方米
土地增值税	转让土地的增值部分	30%-60%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 增值税

- (1) 根据 2016 年 3 月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的有关规定：医疗机构提供的医疗服务免征增值税。
- (2)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退役军人部关于进一步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21 号第二条规定：企业招用退役士兵扣减增值税优惠。
- (3)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进一步支持和促进重点群体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22 号第二条的有关规定：企业招用登记失业半年以上人员扣减增值税；企业招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扣减增值税。
- (4) 根据财税〔2016〕52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增值税优惠政策的通知》，

对安置残疾人的单位和个体工商户（以下称纳税人），实行由税务机关按纳税人安置残疾人的人数，限额即征即退增值税的办法。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每月可退还的增值税具体限额，由县级以上税务机关根据纳税人所在区县（含县级市、旗，下同）适用的经省（含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下同）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 4 倍确定。

（5）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

（6）根据 2016 年 3 月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的有关规定：养老机构提供的养老服务免征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1）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2）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0]97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对老年服务机构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对政府部门和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以及个人等社会力量投资兴办的福利性、非营利性的老年服务机构，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

（3）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37 号），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新购进的设备、器具，单位价值不超过 500 万元的，允许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

（4）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0]42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医疗卫生机构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对非营利性医疗机构按照国家规定的价格取得的医疗服务收入，免征各项税收。

3. 其他税费优惠政策

（1）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2022 年第 10 号）规定：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可以在 50%的税额幅度内减征资源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 2024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指 2024 年度，“上期”指 2023 年度。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24,964.78	367,893.69
银行存款	6,746,704,536.46	5,923,294,994.32
其他货币资金	1,738,993,066.40	359,411,209.18
合 计	8,486,022,567.64	6,283,074,097.19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分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367,465,969.00	11,939,854,433.27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9,331,825,042.82	10,612,576,388.38
权益工具投资	1,035,640,926.18	1,327,278,044.89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0,322,119.16	10,224,741.31
其中：混合工具投资	10,322,119.16	10,224,741.31
合 计	10,377,788,088.16	11,950,079,174.58

(三)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种 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1,159,307,339.83	6,691,587.35	1,152,615,752.48
商业承兑汇票	46,637,526.37	4,806,670.65	41,830,855.72
合 计	1,205,944,866.20	11,498,258.00	1,194,446,608.20

续：

种 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种 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2,848,495,060.34	7,298,088.39	2,841,196,971.95
商业承兑汇票	49,477,473.89	3,310,542.74	46,166,931.15
合 计	2,897,972,534.23	10,608,631.13	2,887,363,903.1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应收票据坏账准备情况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银行承兑汇票	7,298,088.39	-606,501.04				6,691,587.35
商业承兑汇票	3,310,542.74	1,496,127.91				4,806,670.65
合计	10,608,631.13	889,626.87				11,498,258.00

3.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 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99,739,208.89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199,739,208.89

4.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4,630,225,247.46	335,826,886.23
商业承兑汇票		4,778,799.00
合 计	4,630,225,247.46	340,605,685.23

5. 期末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四)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2,629,303,986.63	12,346,838,057.02
1 至 2 年（含 2 年）	454,840,601.40	382,491,666.65
2 至 3 年（含 3 年）	92,769,033.40	49,852,620.73
3 年以上	198,233,667.60	184,992,506.42
小 计	13,375,147,289.03	12,964,174,850.82
减：坏账准备	349,554,741.88	323,882,568.99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 计	13,025,592,547.15	12,640,292,281.8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期末余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6,948,092.09	0.50	43,574,879.44	65.0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308,199,196.94	99.50	305,979,862.44	2.30
合 计	13,375,147,289.03	100.00	349,554,741.88	2.61
账面价值	13,025,592,547.15			

(续)

类 别	期初余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0,073,995.97	0.39	45,796,662.55	91.4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914,100,854.85	99.61	278,085,906.44	2.15
合 计	12,964,174,850.82	100.00	323,882,568.99	2.50
账面价值	12,640,292,281.83			

(1)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	理由
南京山西路百货大楼有限责任公司	963,087.54	963,087.5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京华联商厦服饰有限公司桥北分公司	968,247.50	968,247.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京太平商场	496,540.32	496,540.3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联合营销有限公司	24,989,702.96	2,498,970.30	10.00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浙江惠百佳医药有限公司	5,073,193.92	5,073,193.9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苏州赛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824,507.70	2,824,507.7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呆帐病员欠款	10,246,241.07	10,246,241.07	100.00	对方无支付能力
南京市公安局监所管理支队	652,056.60	652,056.6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湖北省公安厅	600,000.00	6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呼和浩特市公安局	446,000.00	446,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乌鲁木齐市公安局	391,117.83	391,117.8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	理由
嘉峪关市公安局	350,000.00	35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青海省西宁市森林公安局	350,000.00	35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泰州市公安局	270,000.00	27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乌鲁木齐保安服务总公司	216,000.00	216,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新疆昌吉州移动公司	112,000.00	112,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新疆亿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91,000.00	91,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通市公安局	450,800.00	60,000.00	13.31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甘肃省公安厅	56,490.00	56,49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京市公安局科技信息化处	56,000.00	56,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兰州市公安局	52,750.00	52,7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警官学院	48,000.00	48,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电桑达电子设备（江苏）有限公司	168,500.00	38,457.39	22.82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拉萨市公安局	86,000.00	30,000.00	34.88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林周县公安局	17,820.00	17,82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京市公安局水上分局	16,795.96	16,795.9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京市公安局	191,605.14	12,987.76	6.78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淮安市盱眙公安局	138,586.00	11,566.00	8.35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南京康盛科技开发公司	3,000.00	3,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岸分局大智所	2,100.00	2,1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武汉市公安局江岸分局台北派出所	1,840.00	1,84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武汉市公安局东西湖公安分局交通大队	750.00	7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武汉市公安局经侦处	760.00	76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武汉黄陂	760.00	76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湖北黄冈市黄州分局刑侦支队	760.00	76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武汉市公安局江岸分局永清派出所	760.00	76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武汉化工公安分局	700.00	7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岸分局百步亭所	700.00	7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岸分局东新所	700.00	7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嘉鱼县公安局	380.00	38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嘉鱼刑警大队	380.00	38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陵县郝穴镇江陵县公安局	380.00	38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湖北省嘉鱼县牌州湾镇水陆派出所	380.00	38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岸分局	350.00	3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	理由
江岸分局四唯所	350.00	3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岸分局湛家矶所	350.00	3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武汉市公安局东西湖公安分局	273.00	273.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京市公安局栖霞分局	520.00	52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京市公安局	18,386.00	18,386.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滨州市公安局	15,000.00	15,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酒泉市公安局	50,000.00	5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京市公安局警务保障部	108,030.00	108,03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京市公安局科技信息化处	79,306.24	79,306.24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京市公安局信息通信处	4,345.90	4,345.9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溧水县看守所	11,134.00	11,134.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京市公安局技术行动大队	6,210.00	6,21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京金昌公司	10,000.00	1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都市公安局仙女庙派出所	598.85	598.8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东营澳润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594,396.26	594,396.2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京金华陶瓷有限公司	497,732.91	497,732.9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京艾凌节能技术有限公司	140,000.00	14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金东纸业（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130,776.00	130,776.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京嘉磊混凝土有限公司	55,000.00	55,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京科安电子有限公司	51,606.29	51,606.2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张家港宏昌制气有限公司	40,000.00	4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京南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40,000.00	4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京百年混凝土有限公司	35,000.00	35,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大江木业集团有限公司	14,000.00	14,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江苏大江木业集团吴集有限公司	12,000.00	12,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马鞍山鑫鸿矿业贸易有限公司	9,666,268.62	9,666,268.6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	5,029,065.48	5,029,065.4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66,948,092.09	43,574,879.44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12,603,933,998.71	94.70	51,922,790.32

账 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至 2 年（含 2 年）	442,594,094.75	3.33	68,876,274.81
2 至 3 年（含 3 年）	89,872,035.57	0.68	43,380,046.26
3 年以上	171,799,067.91	1.29	141,800,751.05
合 计	13,308,199,196.94	100.00	305,979,862.44

（续）

账 龄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含 1 年）	12,330,681,517.69	95.49	54,680,017.99
1 至 2 年（含 2 年）	379,770,859.67	2.94	66,148,235.52
2 至 3 年（含 3 年）	46,830,432.12	0.36	25,317,037.29
3 年以上	156,818,045.37	1.21	131,940,615.64
合 计	12,914,100,854.85	100.00	278,085,906.44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增加	
应收账款	323,882,568.99	29,716,034.58	3,018,500.39	2,893,490.18	1,868,128.88	349,554,741.88
合 计	323,882,568.99	29,716,034.58	3,018,500.39	2,893,490.18	1,868,128.88	349,554,741.88

本期无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情况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893,490.18

本期无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定远县总医院	208,031,577.78		208,031,577.78	1.55	5,176,067.70
南京明基医院	144,991,542.88		144,991,542.88	1.08	676,198.01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宿迁市医疗保障局	136,762,339.14		136,762,339.14	1.02	3,125,281.48
安徽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135,850,716.48		135,850,716.48	1.02	1,958,815.03
马鞍山十七冶医院	134,217,744.57		134,217,744.57	1.00	348,966.14
合 计	759,853,920.85		759,853,920.85	5.67	11,285,328.36

(五)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种 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票据	409,900,413.97		409,900,413.97
应收账款	2,136,937,885.24	5,626,752.84	2,131,311,132.40
合 计	2,546,838,299.21	5,626,752.84	2,541,211,546.37

续：

种 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票据	196,446,918.20		196,446,918.20
应收账款	1,935,864,478.27	5,494,868.79	1,930,369,609.48
合 计	2,132,311,396.47	5,494,868.79	2,126,816,527.68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合并增加	
应收账款融资	5,494,868.79	131,884.05				5,626,752.84
合 计	5,494,868.79	131,884.05				5,626,752.84

3.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项目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	6,045,500.79	
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合 计	6,045,500.79	

5.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六)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878,040,328.67	93.10	74,123.01	930,789,477.01	96.37	
1 至 2 年（含 2 年）	36,835,264.01	3.91	66,733.19	7,860,059.54	0.81	
2 至 3 年（含 3 年）	1,798,574.28	0.19	3,271.68	825,230.23	0.09	
3 年以上	26,428,246.07	2.80	336,138.04	26,345,395.30	2.73	
合 计	943,102,413.03	100.00	480,265.92	965,820,162.08	100.00	
账面价值	942,622,147.11			965,820,162.08		

2. 本期无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哈药集团营销有限公司	49,068,694.59	5.20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7,339,240.38	5.02
海南葳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41,810,000.00	4.43
九江祥贝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39,870,000.00	4.23
深圳华润三九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30,272,563.11	3.21
合 计	208,360,498.08	22.09

(七)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742,850,764.84	479,710,000.00
其他应收款	1,783,493,165.10	1,729,239,258.20
合 计	2,526,343,929.94	2,208,949,258.20

1. 应收股利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南京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742,850,764.84	479,710,000.00
小 计	742,850,764.84	479,710,000.00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742,850,764.84	479,710,000.00

2. 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32,536,830.47	949,680,430.90
1 至 2 年（含 2 年）	170,467,170.89	110,615,253.16
2 至 3 年（含 3 年）	97,629,947.18	293,447,988.14
3 年以上	1,562,436,587.73	1,453,065,473.72
小 计	2,763,070,536.27	2,806,809,145.92
减：坏账准备	979,577,371.17	1,077,569,887.72
合 计	1,783,493,165.10	1,729,239,258.20

（2）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金往来	780,981,880.84	1,033,395,172.63
专项支出	663,858,438.88	586,498,986.60
代垫款	183,988,708.34	278,172,694.80
定金、保证金、押金、备用金	704,898,624.96	554,560,975.77
历史遗留问题	102,914,250.00	102,914,250.00
应收安置职工款	19,834,429.39	18,546,388.99
土地处置补偿金	33,111,855.00	33,111,855.00
其他	273,482,348.86	199,608,822.13
小 计	2,763,070,536.27	2,806,809,145.92
减：坏账准备	979,577,371.17	1,077,569,887.72
合 计	1,783,493,165.10	1,729,239,258.20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	------	------	------	----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 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已 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21,402,070.09	182,226,764.18	873,941,053.45	1,077,569,887.72
期初其他应收款账面 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9,342,475.43	511,482.28	38,760,167.32	58,614,125.03
本期转回		887,217.29	120,810,712.79	121,697,930.08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2,629,300.61		9,845,551.79	12,474,852.40
其他变动			22,433,859.10	22,433,859.10
期末余额	38,115,244.91	181,851,029.17	759,611,097.09	979,577,371.17

(4) 坏账准备变动情况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077,569,887.72	58,614,125.03	121,697,930.08	12,474,852.40	22,433,859.10	979,577,371.17
合 计	1,077,569,887.72	58,614,125.03	121,697,930.08	12,474,852.40	22,433,859.10	979,577,371.17

本期无重要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情况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2,474,852.40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风矿土地收储费用	专项资金	373,491,137.12	1-3 年	13.52	
南京市迈皋桥国土局	应收代垫款	189,919,602.14	3 年以上	6.87	189,919,602.14
华宏集体宿舍拆迁	专项资金	113,475,736.55	3 年以上	4.11	
南京江南水泥有限公司	历史遗留问题	100,936,750.00	3 年以上	3.65	100,936,750.00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南京特种汽车制配厂有 限公司	往来款	111,940,606.56	3 年以上	4.05	111,940,606.56
合 计	—	889,763,832.37	—	32.20	402,796,958.70

(八)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14,711,874.45	70,895,906.62	243,815,967.83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266,427,092.39	7,571,987.26	258,855,105.13
库存商品	7,117,950,062.68	69,051,656.14	7,048,898,406.54
发出商品	3,030,530.40	28,964.99	3,001,565.41
委托加工物资	615,852.96		615,852.96
低值易耗品	1,778,143.87	232,627.49	1,545,516.38
材料采购	430,663.83		430,663.83
合同履约成本	48,253,436.91		48,253,436.91
合 计	7,753,197,657.49	147,781,142.50	7,605,416,514.99

续

项 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 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52,065,060.60	13,832,454.33	238,232,606.27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271,967,300.93	29,927,126.83	242,040,174.10
库存商品	6,566,590,213.69	63,790,227.66	6,502,799,986.03
发出商品	4,549,602.50	138,216.62	4,411,385.88
委托加工物资	586,778.77		586,778.77
低值易耗品	1,696,253.13		1,696,253.13
材料采购	492,643.70		492,643.70
合同履约成本	33,897,004.10		33,897,004.10
合 计	7,131,844,857.42	107,688,025.44	7,024,156,831.98

2.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合并增加	转回或转销	核销	其他	
原材料	13,832,454.33	62,010,232.16	291,843.93	2,553,175.13		2,685,448.67	70,895,906.62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29,927,126.83	-19,168,143.71		338,125.47		2,848,870.39	7,571,987.26
库存商品	63,790,227.66	25,404,227.47	1,443,226.31	5,614,315.39	3,808,849.92	12,162,859.99	69,051,656.14
发出商品	138,216.62	-109,251.63					28,964.99
低值易耗品		232,627.49					232,627.49
合 计	107,688,025.44	68,369,691.78	1,735,070.24	8,505,615.99	3,808,849.92	17,697,179.05	147,781,142.50

(九)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4,384,640.04	90,791.78	4,293,848.26	5,119,712.76	573,440.84	4,546,271.92
合 计	4,384,640.04	90,791.78	4,293,848.26	5,119,712.76	573,440.84	4,546,271.92

2. 本期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报告期内无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573,440.84	380.26	483,029.32		90,791.78
合 计	573,440.84	380.26	483,029.32		90,791.78

(十) 持有待售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出售费用	预计出售时间
南京印家数码打印复印设备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暂未定	涉诉即将执行
化纤股份持有待售资产	93,937,037.26	25,765,418.47	68,171,618.79	160,103,707.00	400,000.00	2025 年
南京工艺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75 号地	19,966,133.26		19,966,133.26	415,000,000.00		2025 年
总 计	118,903,170.52	25,765,418.47	93,137,752.05	580,103,707.00	400,000.00	

(十一)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4,957,676.76	
一年内到期的理财产品	835,837,753.42	100,342,222.22
合 计	840,795,430.18	100,342,222.22

(十二)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	277,275,598.32	1,947,719,826.61
待抵扣税金	174,756,727.84	111,138,769.21
特种储备物资	51,466,344.28	71,843,032.15
预缴税款	5,923,025.62	6,725,552.36
待摊费用	11,024,643.95	15,624,375.24
其他		4,442,500.00
合 计	520,446,340.01	2,157,494,055.57

(十三)长期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42,033,934.00		42,033,934.00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7,769,348.23		7,769,348.23			
合计	34,264,585.77		34,264,585.77			

(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450,000.00		450,000.00	
对合营企业投资		9,314,817.51		9,314,817.51
对联营企业投资	9,082,633,527.99	942,360,245.93	720,966,108.49	9,304,027,665.43
小 计	9,083,083,527.99	951,675,063.44	721,416,108.49	9,313,342,482.94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57,413,165.09	-3,530,100.27	450,000.00	53,433,064.82
合 计	9,025,670,362.90	955,205,163.71	720,966,108.49	9,259,909,418.12

2.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其他增加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子公司												
南京江南粉磨有限公司[注 1]		450,000.00		450,000.00							450,000.00	
小 计		450,000.00		450,000.00							450,000.00	
二、合营企业												
南京鑫一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南药活力蚂蚁门诊部有限公司			9,600,000.00		-285,182.49							9,314,817.51
小 计			9,600,000.00		-285,182.49							9,314,817.51
三、联营企业												
南京威孚金宁有限公司	231,568,334.66				24,375,285.16			-249,977.68	22,970,720.04			232,722,922.10
南京京东方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404,621,095.09				-69,513,092.08			183,327.76				335,291,330.77
南京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5,179,847,929.04				255,748,659.12	-91,193,580.31	43,982,057.21		473,653,376.71			4,914,731,688.35
南京轨道交通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115,520,580.55				-71,608.63		-7,281,855.00		2,068,173.92			106,098,943.00
南京大桥机器有限公司	156,486,261.98				9,153,559.28				4,347,281.64			161,292,539.62
南京华吉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39,068,207.70				16,261,102.62				1,500,000.00			53,829,310.32
南京白敬宇制药有限公司	118,153,230.28				10,345,983.43				5,450,740.00			123,048,473.71
南京长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1,143,105.10				2,529,024.17				723,116.18			52,949,013.09
新疆天源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41,086,312.29				-2,523,301.37							38,563,010.92
南京大数据集团有限公司	145,585,067.46				218,401.87		8,690,811.53					154,494,280.86
江苏建泉新工邦盛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188,544,244.23				-8,709,657.29				19,007,700.00			160,826,886.94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益变 动	其他增加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有限合伙)											
南京市创新投资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880,992,522.11		250,000,000.00		13,390,671.57	-259,364.31	158,368,655.27				1,302,482,484.64
南京全凯生物基材料 研究院有限公司	2,008,569.03				-359,743.09						1,648,825.94
南京艾德凯腾生物医 药有限责任公司	7,436,029.76				309,747.53						7,745,777.29
江苏凯基生物技术股 份有限公司	11,924,509.32				-3,551,507.09						8,373,002.23
南京新兴零售发展基 金(有限合伙)	197,896,225.22			64,260,000.00	-579,438.83	20,010,598.47					153,067,384.86
南京紫金山英才创新 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	37,625,767.11		30,500,000.00		1,109,673.79						69,235,440.90
南京华泰新工业投 资基金(有限合伙)			116,000,000.00		-2,880,064.48						113,119,935.52
东华汽车实业有限公 司	491,993,979.00				49,898,609.36	3,023,887.06					544,916,475.44
南京邦盛新工股权投 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51,487.78				51,302.95				140,000.00		1,962,790.73
南京六合高新建设发 展有限公司	193,657,743.37				-3,559,094.84						190,098,648.53
南京新美文化创意有 限公司	2,384,141.39				397,181.44						2,781,322.83
南京逸程网络空间安 全技术创新研究院有 限公司	664,137.00				-325,032.55						339,104.45
南京中旭微电子有限 公司		33,285,992.77									33,285,992.77
南京世业电子有限公 司											364,441.60
南京舜发餐饮服务有 限公司		45,000.00									45,000.00
南京金川自动化有限 公司											288,765.37
南京佳品光学工业有 限公司		1,262,992.54									1,262,992.54
南京长泰自动化设备 有限公司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益变 动	其他增加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南京明江有限公司		57,000.00									57,000.00	
市协作办公室集资产户		10,000.00									10,000.00	
江苏省电力工业局		21,600.00									21,600.00	
熊猫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									40,000.00	
上海长江经济开发公司		140,000.00									140,000.00	
南京帝伯热学有限公司	25,028,335.50				6,147,244.26					6,400,000.00		24,775,579.76
南京东宇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6,499,906.94				-1,345,875.08						5,154,031.86	5,154,031.86
南京东宇欧鹏巴赫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684,132.13		8,684,132.13							-8,684,132.13	
南京德宇产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2,040,000.00											2,040,000.00
南京润轻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1,443,693.89			43,435,000.00	-494,711.98					35,330,000.00		22,183,981.91
南京普丰商业设施置业有限公司	46,313,281.32				5,087,231.02					30,000,000.00		21,400,512.34
江苏宁淮现代服务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南京新文美商业投资有限公司	2,477,252.81		22,500,000.00		-464,014.29						24,513,238.52	
江苏宁淮智能制造产业园开发有限公司	137,117,977.70				1,500,000.00						138,617,977.70	
南京新越谷资产管理经营有限公司	5,420,362.44		3,400,000.00		-2,297,698.94						6,522,663.50	
南京玛莎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8,048,590.89				-5,023,790.07						3,024,800.82	
南京达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7,882,525.99				1,183,062.04						69,065,588.03	
南京奥普织物有限公司	2,515,264.88				-1,123,522.65						1,391,742.23	
北京智博高科技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8,309,649.52	12,763,240.68			1,847,825.70						20,157,475.22	12,763,240.68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益变 动	其他增加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南京万户良方信息技 术有限公司													
南京鹤龄名中医药健 康管理有限公司	455,570.05				1,209.82							456,779.87	
南京益同药业有限公司													
南京维佳机电工程有 限公司													
南京新工泰融健康产 业基金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96,596,111.08				-10,870,542.43							85,725,568.65	
南京轻瓴资产经营管 理有限公司	5,262,360.42				-10,572.36							5,251,788.06	
江苏未来网络集团有 限公司			78,287,193.80		7,781,480.11							86,068,673.91	
南京新创城市更新有 限公司			10,500,000.00		-721,362.95							9,778,637.05	
小计	9,025,670,362.90	56,963,165.09	511,187,193.80	116,379,132.13	292,902,624.24	-68,418,459.07	203,693,019.09		601,591,108.49	-3,530,100.27		9,250,594,600.61	53,433,064.82
合计	9,025,670,362.90	57,413,165.09	520,787,193.80	116,829,132.13	292,617,441.75	-68,418,459.07	203,693,019.09		601,591,108.49	-3,530,100.27	450,000.00	9,259,909,418.12	53,433,064.82

注 1：南京江南粉磨有限公司 2024 年已注销，未纳入合并范围。

注 2：期初余额（账面价值）及期末余额（账面价值）均为扣除减值准备余额后的金额。

(十五)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592,961,367.16	5,600,325,977.73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453,387,257.54	2,260,742,530.62
冠捷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80,889,338.92	2,315,370,493.52
紫金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546,385,861.85	501,577,435.02
南京汽轮电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17,090,833.89	216,511,954.80
南京中电熊猫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610,695,242.30	115,300,000.00
南京有线电厂有限公司	13,970,358.57	13,999,490.67
中航工业南京轻型航空动力有限公司	101,095,302.41	106,017,879.50
南京日立产机有限公司	12,768,437.16	13,557,448.78
南京南消消防控股有限公司	18,383,827.65	17,705,592.54
南京市高新技术风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2,012,942.54	12,253,736.99
弓箭玻璃器皿（南京）有限公司	6,762,674.51	5,836,374.50
南京华洋电气有限公司	3,468,262.30	3,573,561.10
南京工大膜应用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	11,842,256.02	10,678,028.44
南京第三代半导体技术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5,073,595.95	3,900,134.51
南京金盾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南京通保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交通银行股票	10,256,234.69	7,719,507.88
南京银行股票	4,575,314.55	3,170,499.66
南京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50,000.00	1,250,000.00
漳州片仔癀医药有限公司	5,183,868.04	5,183,868.04
长江经济联合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4,350,000.00	4,350,000.00
南京宁溧高科技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南京斯威特电子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南京金龙客车制造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南京专用汽车有限公司	499,500.00	499,500.00
南京中电熊猫液晶显示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长青激光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江南-小野田水泥有限公司	124,562,972.09	
中电防务科技有限公司	506,906,185.75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	18,570,259.03	27,092,214.80
合 计	15,731,041,892.92	11,314,716,229.10

2. 期末重要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 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7,266,736.89	2,890,984,925.95			长期持有	
南京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36,262,536.83	1,854,051,505.99			长期持有	
冠捷电子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10,808,406.10			长期持有	
紫金信托有限 责任公司	12,999,250.00	178,096,927.15			长期持有	
南京汽轮电机 (集团)有限责 任公司	1,712,000.00	174,290,833.89			长期持有	
南京中电熊猫 信息产业集团 有限公司			1,234,002,357.70		长期持有	
合 计	108,240,523.72	5,108,232,599.08	1,234,002,357.70			

(十六)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江苏威凯尔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横川机器人（深圳）有限公司	40,000,000.00	40,000,000.00
南京浦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4,660,000.00	14,660,000.00
南京宏泰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上海迈邦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南京威派视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5,500,000.00	5,500,000.00
南京国盛防务装备有限公司	2,014,761.78	2,022,942.19
南京九川科学技术有限公司	14,500,000.00	14,500,000.00
信托保障基金	1,480,000.00	1,330,000.00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富安达资产管理计划	17,385,944.72	106,450,000.00
南京华泰紫金新兴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0,000,000.00	80,000,000.00
一年以上的理财产品	420,163,194.44	220,618,164.38
佗道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南京佰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南京国兆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江苏京创先进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中航天佑（杭州）科技有限公司	19,650,000.00	19,650,000.00
南京普立蒙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9,481,140.97	19,300,000.00
南京普瑞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18,859.03	
南京华泰新工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000,000.00	
江苏睿源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天津恒宇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9,950,000.00	
珠海广发信德国际生命科学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8,863,248.62	
合 计	1,068,167,149.56	804,031,106.57

(十七) 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房屋、建筑物（含土地）	合 计
一、期初余额	5,314,161,497.00	5,314,161,497.00
二、本期变动		
加：外购	1,090,000.00	1,090,000.00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237,782,041.95	237,782,041.95
企业合并增加		
减：处置		
其他转出		
公允价值变动	141,885,961.05	141,885,961.05
三、期末余额	5,694,919,500.00	5,694,919,500.00

(十八) 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017,703,043.19	4,754,652,585.76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清理	602,983.94	1,673,948.43
合 计	5,018,306,027.13	4,756,326,534.19

1.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电子设备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39,488,367.84	4,641,590,507.35	3,190,546,542.01	289,612,394.06	415,640,275.10	14,748,922.68	1,372,065.54	78,372,845.62	9,071,371,920.20
2.本期增加		458,364,451.72	684,356,182.40	28,038,226.75	33,652,089.52	3,441,822.48		9,641,509.42	1,217,494,282.29
(1) 外购		401,554,571.29	101,864,692.13	11,285,862.38	22,501,603.06	80,615.99		1,430,772.32	538,718,117.17
(2) 在建工程转入		27,663,875.72	578,184,765.96	5,650,307.34	10,111,010.72	3,361,206.49		8,210,737.10	633,181,903.33
(3) 合并增加		16,531,649.47	1,372,663.29	10,249,008.52	738,396.03				28,891,717.31
(4) 其他		12,614,355.24	2,934,061.02	853,048.51	301,079.71				16,702,544.48
3.本期减少	30,893,009.94	374,999,297.74	74,986,489.03	15,916,788.91	18,692,598.56	8,906,727.43		8,719,474.37	533,114,385.98
(1) 处置或报废		139,243,531.03	70,220,805.97	15,916,788.91	18,669,589.71	8,906,727.43		8,659,601.37	261,617,044.42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30,893,009.94	143,713,369.74	3,287,098.99						177,893,478.67
(3) 转为在建工程			1,440,000.00						1,440,000.00
(4) 其他		92,042,396.97	38,584.07		23,008.85			59,873.00	92,163,862.89
4.期末余额	408,595,357.90	4,724,955,661.33	3,799,916,235.38	301,733,831.90	430,599,766.06	9,284,017.73	1,372,065.54	79,294,880.67	9,755,751,816.51
二、累计折旧或摊销									
1.期初余额	1,546,162.41	1,427,325,993.19	2,164,704,807.13	224,629,206.52	285,643,698.15	3,396,727.34	1,309,108.02	53,055,668.10	4,161,611,370.86
2.本期增加		194,243,317.97	191,995,139.03	25,744,624.19	38,218,479.66	1,162,096.79	34,048.69	6,316,720.64	457,714,426.97
(1) 计提		183,397,438.70	190,504,461.76	15,581,994.29	37,847,686.33	1,162,096.79	34,048.69	6,316,720.64	434,844,447.20
(2) 合并增加		4,771,107.86	1,490,677.27	9,381,743.96	339,419.37				15,982,948.46
(3) 其他		6,074,771.41		780,885.94	31,373.96				6,887,031.31
3.本期减少		92,407,670.71	64,880,212.39	14,610,721.60	17,137,147.79	2,624,994.13		6,856,751.98	198,517,498.60

项 目	土地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电子设备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1) 处置或报废		54,704,968.77	62,926,239.24	14,610,721.60	17,136,540.61	2,624,994.13		6,856,277.97	158,859,742.32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25,544,821.59	578,617.10						26,123,438.69
(3) 转为在建工程			1,368,000.00						1,368,000.00
(4) 其他		12,157,880.35	7,356.05		607.18			474.01	12,166,317.59
4.期末余额	1,546,162.41	1,529,161,640.45	2,291,819,733.77	235,763,109.11	306,725,030.02	1,933,830.00	1,343,156.71	52,515,636.76	4,420,808,299.2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66,353,391.73	82,710,871.05	107,527.54	14,604.15	5,921,569.11			155,107,963.58
2.本期增加	2,316,853.56	3,303,692.71	184,045,461.16	237,401.91	59,328.53	163,161.53		335,927.44	190,461,826.84
(1) 计提	2,316,853.56	3,303,692.71	183,960,422.71	237,401.91	59,328.53	163,161.53		335,927.44	190,376,788.39
(2) 其他			85,038.45						
3.本期减少		21,008,866.99	1,143,579.18	87,640.48	121.44	6,084,730.64		4,377.60	28,329,316.33
(1) 处置		18,881,418.38	1,143,579.18	87,640.48	121.44	6,084,730.64		4,377.60	26,201,867.72
(2) 其他		2,127,448.61							2,127,448.61
4.期末余额	2,316,853.56	48,648,217.45	265,612,753.03	257,288.97	73,811.24			331,549.84	317,240,474.09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04,732,341.93	3,147,145,803.43	1,242,483,748.58	65,713,433.82	123,800,924.80	7,350,187.73	28,908.83	26,447,694.07	5,017,703,043.19
(2) 期初账面价值	437,942,205.43	3,147,911,122.43	943,130,863.83	64,875,660.00	129,981,972.80	5,430,626.23	62,957.52	25,317,177.52	4,754,652,585.7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南湖宿舍	4,844.13	尚未办妥
月苑小区宿舍	3,561.82	尚未办妥
友谊村传达室	87.68	尚未办妥
友谊宿舍	2,450.00	尚未办妥
七里街宿舍	3,761.25	尚未办妥
王顺智解困房	1,516.85	尚未办妥
医药股份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332,533,891.42	历史原因和审批手续尚未完成
房屋及建筑物	1,082,448.46	正在办理中
金陵制药厂部分房屋	31,190,482.02	办理过程中
梅峰药厂厂房	16,774,501.92	资质问题
宿迁医院部分房屋	427,257,910.63	办理过程中
安庆市石化医院部分房屋	23,006,076.57	办理过程中
池州东升部分房屋	6,284,885.18	办理过程中
湖州康复医院有限部分房屋	9,601,232.40	办理过程中
湖州市社会福利中心部分房屋	1,068,587.97	办理过程中
河南金银花房屋	137,108.57	配套用房未办证
梅山医院部分房屋	6,440,297.62	该房屋建于租赁地块，无法办理产权证
房屋及建筑物	1,082,448.46	正在办理中
高楼门 5 号		化建集团组建之前形成，原产权单位为南京市化学工业总公司，南京市化学工业总公司是原化建。目前仅有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国有土地使用权证明。因土地存在争议，缺少原始资料，所以无法办证。
大方新村		职工宿舍，未房改房，化建集团组建之前形成。
西家大塘 37 号		职工宿舍，未房改房，化建集团组建之前形成。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针巷 9-1 号		职工宿舍，未房改房，化建集团组建之前形成。
大杨村宿舍		职工宿舍，未房改房，化建集团组建之前形成。
高楼门 26-28 号 102 室		职工宿舍，未房改房，化建集团组建之前形成。
化建集团汉府街 3 号		存在纠纷，权证被收回
合 计	856,476,092.95	

2. 固定资产清理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建筑物		1,060,742.92
机器设备等	602,983.94	613,205.51
合 计	602,983.94	1,673,948.43

(十九) 在建工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992,997,698.31	1,169,611,542.97
工程物资	872,185.65	902,187.27
合 计	993,869,883.96	1,170,513,730.24

1.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Lyocell 项目	150,024,860.86	39,977,710.86	110,047,150.00	537,170,946.60		537,170,946.60
南京泰融生物试剂产业集聚区项目						
凤凰山康养生态小镇项目	313,798,939.76		313,798,939.76	304,227,598.37		304,227,598.37
梅山医院改扩建工程	46,972,421.80		46,972,421.80	79,461,155.75		79,461,155.75
先正电子敏感二期建设项目				604,979.37		604,979.37
东方漆空间创意园工程	32,500,956.31		32,500,956.31	32,500,956.31		32,500,956.31
岱山分院项目				22,194,203.38		22,194,203.38
鹤龄饮片厂房基础工程	13,453,789.57	13,453,789.57		13,453,789.57	13,453,789.57	
PET 设备	13,033,518.56	9,736,411.18	3,297,107.38	12,635,235.24	4,444,245.11	8,190,990.13
南京医药中央物流二期建设项目	64,445,338.24		64,445,338.24	37,474,576.63		37,474,576.63
苜卫路 15 号 1 幢危险房屋改造项目工程	10,178,179.37		10,178,179.37	10,065,400.00		10,065,400.00
技术改造工程	88,438,520.73		88,438,520.73	5,535,664.25		5,535,664.25
金陵药业数据中心设备				2,418,033.50		2,418,033.50
金陵制药厂智能制造示范车间工程	3,405,897.48		3,405,897.48	2,408,184.51		2,408,184.51
金陵药业模块化机房项目				1,844,295.82		1,844,295.82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信息化系统改造	3,180,800.00		3,180,800.00	2,561,500.00		2,561,500.00
八宝前街 46 号房屋改造项目	9,524,847.09		9,524,847.09	2,491,035.78		2,491,035.78
南京金川湾集市街区改造出新工程				22,571,042.86		22,571,042.86
淮海路 152 号危房项目	4,061,434.80		4,061,434.80	3,134,436.49		3,134,436.49
潮州市社会福利中心发展有限公司卫宁健康软件项目	1,506,000.00		1,506,000.00	1,506,000.00		1,506,000.00
滨江实验楼装修	7,355,638.99		7,355,638.99	5,011,224.55		5,011,224.55
南京金鼓医院管理有限公司互联网医院建设采购项目	1,920,000.00		1,920,000.00	1,920,000.00		1,920,000.00
同春生物医药产业园项目	115,460,645.66		115,460,645.66	18,241,096.23		18,241,096.23
新材料研究院本部				1,337,337.82		1,337,337.82
潮州市社会福利中心发展有限公司 11 号楼认知区域改造工程				2,609,842.12		2,609,842.12
造粒 1 号线制作安装	841,363.39	632,156.00	209,207.39	838,349.59	488,064.90	350,284.69
绿化及环境整治				720,438.35		720,438.35
新材料研究院生物基材料分院				452,433.52		452,433.52
安全及职业卫生专项整改				376,553.86		376,553.86
其他零星工程	177,677,102.33	982,489.02	176,694,613.31	62,937,828.07	706,495.99	62,231,332.08
合 计	1,057,780,254.94	64,782,556.63	992,997,698.31	1,188,704,138.54	19,092,595.57	1,169,611,542.9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年产 4 万吨 Lyocell 短纤维项目	800,220,000.00	537,170,946.60	111,813,476.64	498,959,562.38		150,024,860.86	81.21	未完工	12,389,071.14	3,585,863.67	2.22	自筹和募集资金
合肥金陵天颐智慧养老项目	668,272,000.00	509,000.00	576,193.00			1,085,193.00	0.16	在建				募集资金及自筹
同春生物医药产业园项目	471,640,000.00	18,241,096.23	97,219,549.43			115,460,645.66	0.24	在建				自有资金
中央物流二期建设项目	166,777,900.00	37,474,576.63	26,970,761.61			64,445,338.24	0.39	在建				自有资金
池州东升核心原料药及高端医药中间体共性生产平台	144,000,000.00	1,461,365.03	3,836,257.82			5,297,622.85	3.68	在建				募集资金及自筹
东方漆空间创意园工程	45,000,000.00	32,500,956.31				32,500,956.31	0.72	中止				自有资金
南京金川湾集市街区改造出新工程	39,100,000.00	22,571,042.86			22,571,042.86			完工				自有
PET 设备	16,000,000.00	12,635,235.24	875,370.84	477,087.52		13,033,518.56	84.44	未完工				自筹资金
凤凰山康养生态小镇项目[注 1]		304,227,598.37	9,571,341.39			313,798,939.76		在建				自筹
彤天路 219 号	369,500,000.00	1,465,925.60	113,045,240.56			114,511,166.16		在建				自筹
合 计	2,720,509,900.00	968,257,742.87	363,908,191.29	499,436,649.90	22,571,042.86	810,158,241.40			12,389,071.14	3,585,863.67		

注 1：经江宁区区委区政府同意，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南京江宁旅游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成立项目公司南京新颐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项目公司围绕凤凰山铁矿原“东片”采矿区以及毗邻的黄山圩村、前山凹村打造项目。项目公司成立后，受凤凰山铁矿委托对其中拟上市部分（面积为 352 亩的 R 类居住用地）进行看护、拆迁以及地质灾害治理等工作，待该部分土地上市挂牌后，项目公司拟通过公开摘牌方式取得该土地，作为项目建设用地，若不能成功摘牌，项目公司将进行清算注销。

本期产生的在建工程为项目前期的勘测款以及规划咨询费，符合“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的定义，可以确认为资产的成本，于在建工程中核算。本期由于该在建工程未正式开展，无相应可行性研究报告，无法获取项目具体预算数据。

2. 工程物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设备及材料	872,185.65		872,185.65	902,187.27		902,187.27
合 计	872,185.65		872,185.65	902,187.27		902,187.27

(二十)生产性生物资产

1. 以成本计量

项 目	种植业	合计
	药用石斛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790,696.82	9,790,696.82
2.本期增加金额		
(1)外购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9,790,696.82	9,790,696.8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8,373,740.64	8,373,740.64
2.本期增加金额	220,196.56	220,196.56
(1)计提	220,196.56	220,196.5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8,593,937.20	8,593,937.2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77,143.20	77,143.20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		
4.期末余额	77,143.20	77,143.20
四、账面价值		

项 目	种植业	合计
	药用石斛	
1.期末账面价值	1,119,616.42	1,119,616.42
2.期初账面价值	1,339,812.98	1,339,812.98

(二十一)使用权资产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9,170,000.00	539,394,356.45	4,517,959.25	573,082,315.70
2、本期增加金额		126,135,176.12	3,707,487.20	129,842,663.32
（1）新增租赁		125,853,316.29	3,707,487.20	129,560,803.49
（2）其他增加		281,859.83		281,859.83
3、本期减少金额		86,990,380.09	4,517,959.25	91,508,339.34
（1）处置		85,937,297.96	4,517,959.25	90,455,257.21
（2）其他转出		1,053,082.13		1,053,082.13
4、期末余额	29,170,000.00	578,539,152.48	3,707,487.20	611,416,639.6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0,695,666.74	253,918,902.82	1,217,444.48	265,832,014.04
2、本期增加金额	5,834,000.04	123,373,462.27	3,609,471.85	132,816,934.16
（1）计提	5,834,000.04	123,373,462.27	3,609,471.85	132,816,934.16
3、本期减少金额		74,544,562.74	4,517,959.25	79,062,521.99
（1）处置		74,544,562.74	4,517,959.25	79,062,521.99
4、期末余额	16,529,666.78	302,747,802.35	308,957.08	319,586,426.2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640,333.22	275,791,350.13	3,398,530.12	291,830,213.47
2、期初账面价值	18,474,333.26	285,475,453.63	3,300,514.77	307,250,301.66

(二十二)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技术	非专利技术	非专利技术软件	商标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90,661,844.04	100,069,846.77	3,026,864.12	268,018,229.46	13,500,000.00	69,763,569.21	1,445,040,353.60
2、本期增加金额	132,496,868.80		8,159,149.65	50,621,616.09			191,277,634.54
（1）购置	124,801,248.36		37,079.65	31,460,405.51			156,298,733.52
（2）内部研发				4,414,784.22			4,414,784.22
（3）企业合并增加	7,695,620.44		8,122,070.00	10,849.06			15,828,539.50
（4）在建工程转入				14,735,577.30			14,735,577.30
3、本期减少金额	96,600,442.97			4,001,259.92			100,601,702.89
（1）处置	43,848,538.09			4,001,259.92			47,849,798.01
（2）转投资性房地产	52,751,904.88						52,751,904.88
（3）其他							
4、期末余额	1,026,558,269.87	100,069,846.77	11,186,013.77	314,638,585.63	13,500,000.00	69,763,569.21	1,535,716,285.2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54,738,303.72	25,794,415.64	2,993,569.57	197,943,441.49	13,316,594.00	35,345,167.00	530,131,491.42
2、本期增加金额	29,714,125.54	531,193.04	171,886.47	41,532,906.50	183,406.00	10,282,713.40	82,416,230.95
（1）计提	27,188,987.76	531,193.04	171,886.47	41,525,131.24	183,406.00	10,282,713.40	79,883,317.91
（2）企业合并增加	415,265.04			7,775.26			423,040.30
（3）其他	2,109,872.74						2,109,872.74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技术	非专利技术	非专利技术软件	商标权	其他	合计
3、本期减少金额	21,153,744.21			3,949,125.13			25,102,869.34
（1）处置	15,339,809.55			3,949,125.13			19,288,934.68
（2）转投资性房地产	5,813,934.66						5,813,934.66
（3）其他							
4、期末余额	263,298,685.05	26,325,608.68	3,165,456.04	235,527,222.86	13,500,000.00	45,627,880.40	587,444,853.0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5,600,000.00	70,912,789.67		462,700.00			76,975,489.67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5,600,000.00	70,912,789.67		462,700.00			76,975,489.67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57,659,584.82	2,831,448.42	8,020,557.73	78,648,662.77		24,135,688.81	871,295,942.55
2、期初账面价值	730,323,540.32	3,362,641.46	33,294.55	69,612,087.97	183,406.00	34,418,402.21	837,933,372.51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南京医药股份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	2,347,361.73	历史原因
合 计	2,347,361.73	

(二十三)开发支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确认为无形资产	其他	
南京医药数字化转型项目		22,852,676.00	4,414,784.22		18,437,891.78
合 计		22,852,676.00	4,414,784.22		18,437,891.78

(二十四)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	处置	其他	
南京梅山医院有限责任公司[1]	121,391,986.07					121,391,986.07
南京乾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2]	2,362,410.60					2,362,410.60
南京兆能电气有限公司[3]	317,849.74					317,849.74
南京鼓楼医院集团宿迁医院有限公司[4]	18,045,830.93					18,045,830.93
南京鼓楼医院集团仪征医院有限公司[5]	24,838,091.83					24,838,091.83
南京鼓楼医院集团安庆市石化医院有限公司[6]	50,918,446.07					50,918,446.07
湖州市社会福利中心发展有限公司[7]	104,225,472.76					104,225,472.76
池州东升药业有限公司[8]	9,285,710.86					9,285,710.86
上海越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9]	248,820,956.66					248,820,956.66
云南云卫药事服务有限公司[10]	382,327.76					382,327.76
辽宁康大彩印包装有限公司[10]	3,067,130.09					3,067,130.09
南京医药苏州恒昇有限公司[10]	11,142,928.77					11,142,928.77
南京医药马鞍山有限公司[11]	25,941,730.90					25,941,730.90
南京医药徐州恩华有限公司[12]	34,699,937.22					34,699,937.22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	处置	其他	
南京比沃特视频系统有限公司[13]		12,533,374.91				12,533,374.91
合计	655,440,810.26	12,533,374.91				667,974,185.17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增加	计提	处置	其他	
南京梅山医院有限责任公司[1]			77,018,945.37			77,018,945.37
南京乾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2]						
南京兆能电气有限公司[3]	317,849.74					317,849.74
南京鼓楼医院集团宿迁医院有限公司[4]						
南京鼓楼医院集团仪征医院有限公司[5]	24,838,091.83					24,838,091.83
南京鼓楼医院集团安庆市石化医院有限公司[6]	50,918,446.07					50,918,446.07
湖州市社会福利中心发展有限公司[7]	104,225,472.76					104,225,472.76
池州东升药业有限公司[8]			9,285,710.86			9,285,710.86
上海越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9]	248,820,956.66					248,820,956.66
云南云卫药事服务有限公司[10]						
辽宁康大彩印包装有限公司[10]	3,067,130.09					3,067,130.09
南京医药苏州恒昇有限公司[10]						
南京医药马鞍山有限公司[11]						
南京医药徐州恩华有限公司[12]						
南京比沃特视频系统有限公司[13]						
合计	432,187,947.15		86,304,656.23			518,492,603.38

注：

【1】南京新工医疗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19 年支付人民币 560,000,000.00 元合并成本收购了南京梅山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65.00%的股权。合并成本超过按比例获得的南京梅山医院有限责任公司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人民币 121,391,986.07 元，确认为与南京梅山医院有限责任公司相关的商誉。公司每年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2024 年 12 月，子公司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通过收购基金份额的方式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梅山医院 51%股权。2024 年度，公司根据江苏华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苏华评报字[2024]第 453 号《南京新工医疗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财务报告为目的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南京梅山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与商誉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报告》，确认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77,018,945.37 元。

【2】2017 年 6 月 29 日，子公司南京先正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 21,100,000.00 元的对价购买了南京乾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之 100.00%的股权，购买日取得南京乾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份额 18,737,589.40 元。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南京乾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为 2,362,410.60 元，确认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商誉。公司每年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基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商誉测试结果，公司商誉未发生减值。

【3】2020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南京先正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 5,788,292.00 元的对价购买了南京兆能电气有限

公司之 51.00% 的股权，购买日本公司取得南京兆能电气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份额 5,470,442.26 元。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南京兆能电气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为 317,849.74 元，确认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商誉。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南京兆能电气有限公司有关的商誉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 317,849.74 元。

【4】2003 年 7 月 10 日子公司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陵药业）与南京市鼓楼医院和宿迁市卫生局签订《宿迁市人民医院产权转让合同》，金陵药业以 7,012.60 万元受让宿迁市人民医院 70% 的产权，又以拥有该医院的净资产作为出资，设立南京鼓楼医院集团宿迁市人民医院有限公司，设立时该公司净资产为 82,666,935.03 元，金陵药业享有净资产份额为 52,080,169.07 元，投资成本 70,126,000.00 元与公司享有净资产份额差额为 18,045,830.93 元。公司每年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基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商誉测试结果，公司商誉未发生减值。

【5】2012 年子公司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南京鼓楼医院集团仪征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仪征医院）68.33% 股权，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所致。根据江苏中天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苏中资评报字(2012)第 3010 号评估报告，截至 2012 年 3 月 31 日，仪征医院经评估的净资产为 158,699,453.99 元，同时考虑到南京市鼓楼医院的品牌以及过渡期的经营收益，确定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仪征医院资产并购日（2012 年 7 月 31 日）净资产公允价值为 98,112,823.37 元，与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账面投资成本 122,950,915.20 元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南京鼓楼医院集团仪征医院有限公司有关的商誉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 24,838,091.83 元。

【6】2014 年子公司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南京鼓楼医院集团安庆市石化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庆市石化医院）87.77% 股权，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所致。根据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信资评报字(2014)第 61 号评估报告，截至 2014 年 7 月 31 日，安庆市石化医院经评估的净资产为 10,832.35 万元，同时考虑到南京市鼓楼医院的品牌以及过渡期的经营收益，确定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南京鼓楼医院集团安庆市石化医院有限公司资产并购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公允价值为 85,806,249.93 元，与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账面投资成本 136,724,696.00 元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南京鼓楼医院集团安庆市石化医院有限公司有关的商誉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 50,918,446.07 元。

【7】2018 年子公司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潮州市社会福利中心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潮州市社会福利中心”）65% 股权，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所致。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中联评报字[2017]第 2447 号评估报告，截至 2017 年 10 月 31 日，采用收益法评估的潮州市社会福利中心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 32,931.96 万元，扣除过渡期间潮州市社会福利中心已向原股东分红款 4,000 万元，各方确定潮州市社会福利中心股东全部权益转让价值为 28,800.00 万元，对应的本次交易 65% 股权的转让价款为 18,720.00 万元。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的应享有潮州市社会福利中心资产并购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公允价值为 82,974,527.24 元，与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账面投资成本 187,200,000.00 元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潮州市社会福利中心发展有限公司有关的商誉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 104,225,472.76 元。

【8】2022 年子公司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池州东升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池州东升）65% 股权，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所致。根据北京华亚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华亚正信评报字[2021]第 A12-0026 号）评估报告，截至 2021 年 10 月 31 日，池州东升经评估的净资产为 4,496.00 万元，同时考虑到过渡期的经营收益，确定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池州东升公司资产并购日（2022 年 3 月 31 日）净资产公允价值为 49,214,289.14 元，与公司账面投资成本 5,850.00 万元的差额确认为商誉。2024 年度，根据池州东升经营情况，公司将此部分商誉全额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9】该商誉系 2020 年子公司南京化纤股份有限公司收购上海越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产生，商誉所在的资产组主要由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构成，生产的产品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海越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有关的商誉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 248,820,956.66 元。

【10】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将每个被投资单位作为一个资产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方法确定，即根据未来 5 年财务预算和 12% 的税前折扣率预计资产组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超过 5 年财务预算之后年份的现金流量均保持稳定。经减值测试后，与云南云卫药事服务有限公司、南京医药苏州恒昇有限公司有关的商誉无需计提减值，辽宁康大彩印包装有限公司有关的商誉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 3,067,130.09 元。

【11】子公司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支付人民币 68,434,700.00 元合并成本收购了南京医药马鞍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马鞍山医药）70% 的股权。合并成本超过按比例获得的马鞍山医药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人民币 25,941,730.90 元，确认为与马鞍山医药相关的商誉。公司将每个被投资单位作为一个资产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方法确定，即根据未来 5 年财务预算和 12% 的税前折扣率预计资产组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超过 5 年财务预算之后年份的现金流量均保持稳定。公司每年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基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商誉测试结果，公司商誉未发生减值。

【12】子公司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支付人民币 72,240,000.00 元合并成本收购了南京医药徐州恩华有限公司（曾用名江苏恩华和润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徐州恩华）70% 的股权。合并成本超过按比例获得的徐州恩华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人民币 34,699,937.22 元，确认为与恩华和润相关的商誉。公司将每个被投资单

位作为一个资产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方法确定，即根据未来 5 年财务预算和 12%的税前折扣率预计资产组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超过 5 年财务预算之后年份的现金流量均保持稳定。公司每年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基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商誉测试结果，公司商誉未发生减值。

【13】子公司南京中旭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31 日以 40,999,526.99 元的对价购买了南京比沃特视频系统有限公司之 100.00%的股权，购买日公司取得南京比沃特视频系统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份额 28,466,152.08 元。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南京比沃特视频系统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为 12,533,374.91 元，确认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商誉。

(二十五)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改良	43,178,436.35	17,838,209.90	16,473,440.25		44,543,206.00
装修及维修费	121,938,709.06	119,181,452.09	33,628,338.04	8,417,194.23	199,074,628.88
其他待摊费	3,323,537.13	439,041.76	2,323,844.23		1,438,734.66
合 计	168,440,682.54	137,458,703.75	52,425,622.52	8,417,194.23	245,056,569.54

(二十六)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99,228,386.34	120,190,472.86	460,633,551.16	110,582,547.18
信用减值准备	631,661,201.97	154,280,064.64	642,088,520.33	157,406,710.1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72,032,646.59	42,047,336.04	165,633,233.40	40,689,627.38
可抵扣亏损	139,470,634.61	32,693,442.36	120,613,138.23	26,769,158.95
预提费用	84,540,628.07	14,547,917.61	210,569,834.20	33,362,063.11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75,711.24	18,927.81	173,089.09	43,272.27
其他权益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2,179,283,255.81	544,820,813.95	1,684,914,958.63	421,228,739.66
应付职工薪酬	59,698,478.95	14,159,057.74	53,127,088.77	11,935,807.40
递延收益	290,435,108.03	69,200,074.96	300,123,680.66	72,275,219.94
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变动	32,824,576.36	8,206,144.09	32,083,529.05	8,020,882.26
长期股权投资损益调整	18,777,106.56	4,694,276.64	18,971,539.75	4,742,884.94
租赁负债	250,144,215.84	56,130,321.53	251,051,377.63	55,254,269.61
股份支付	23,713,806.30	5,806,846.98	29,287,986.31	7,176,659.50
固定资产折旧年限税会差异			2,185,982.21	546,495.55
合 计	4,381,885,756.67	1,066,795,697.21	3,971,457,509.42	950,034,337.8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79,087,989.06	64,494,679.97	258,802,079.70	60,448,595.14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	216,652,492.13	46,564,162.29	1,048,013,048.42	255,047,713.21
使用权资产	266,948,881.32	59,424,412.78	273,698,681.41	59,465,570.40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217,600,229.33	2,304,358,598.50	5,217,258,112.55	1,304,286,848.96
资产评估增值	4,062,686,228.89	981,282,309.16	3,798,450,011.36	920,609,269.71
固定资产折旧会计与税法的差异	79,169,203.93	14,819,875.24	78,917,456.72	15,448,398.68
其他非流动资产计提利息收入	14,370,542.02	3,499,659.94	6,585,777.13	1,600,953.87
其他	315,551.36	78,887.87	324,764.60	81,191.18
合 计	14,136,831,118.04	3,474,522,585.75	10,682,049,931.89	2,616,988,541.15

3. 以抵消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 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74,648,035.39	992,147,661.82	66,322,525.45	883,711,812.43
递延所得税负债	74,648,035.39	3,399,874,550.36	66,322,525.45	2,550,666,015.70

(二十七)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款	35,608,909.58		35,608,909.58
预付土地款	119,422,314.08	119,422,314.08	
预付购买设备款	19,599,679.24		19,599,679.24
待处理资产损益	26,609,528.32	26,609,528.32	
预付购房款	237,120,000.00		237,120,000.00
间苯三酚原料药和口崩片研发项目预付款	18,113,207.58		18,113,207.58
一年期以上定期存单及银行理财	665,344,497.18		665,344,497.18
预付投资款	374,162,683.59		374,162,683.59
预付项目款	6,513,042.69		6,513,042.69
待抵扣土地出让金	22,059,734.61		22,059,734.61
合 计	1,524,553,596.87	146,031,842.40	1,378,521,754.47

续：

项 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款	14,518,196.45		14,518,196.45
预付土地款	119,422,314.08	119,422,314.08	
预付购买设备款	107,287,411.09		107,287,411.09
待处理资产损益	34,740,294.71	19,503,919.97	15,236,374.74
预付购房款	237,120,000.00		237,120,000.00
间苯三酚原料药和口崩片 研发项目预付款	18,113,207.58		18,113,207.58
一年期以上定期存单及银 行理财	284,647,388.88		284,647,388.88
预付投资款	195,000,000.00		195,000,000.00
预付项目款			
待抵扣土地出让金			
合 计	1,010,848,812.79	138,926,234.05	871,922,578.74

(二十八)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项 目	期 末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8,496,949.44	38,496,949.44	保证金占用	票据、信用证保证金等
货币资金	3,830,033.15	3,830,033.15	冻结	ETC 银行存款、诉讼冻结
货币资金	547,823,445.78	547,823,445.78	质押	定期存单质押、用于开具银 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及保函 而质押
货币资金	1,086,965,826.32	1,086,965,826.32	其他	共管账户、售房、维修资金、 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信 用证及保函而质押
应收票据	256,186,803.69	256,186,803.69	质押	资产池质押、用于开具银行 承兑汇票而质押
应收票据	197,584,177.19	197,584,177.19	其他	已用于背书和贴现未能终 止确认而受限
固定资产	73,316,830.06	73,316,830.06	质押	长期借款质押
固定资产	286,838,838.65	195,438,531.59	抵押	改制计提职工备付金抵押、 借款抵押等
无形资产	26,757,317.08	26,757,317.08	质押	长期借款质押
无形资产	35,995,386.19	28,494,462.66	抵押	改制计提职工备付金抵押 物、借款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25,945,100.00	25,945,100.00	质押	长期借款质押
投资性房地产	2,605,600.00	2,605,600.00	抵押	长期借款抵押
持有待售资产	67,947,304.16	67,947,304.16	质押	

项 目	期 末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35,291,330.77	335,291,330.77	质押	长期借款质押
合 计	2,985,584,942.48	2,886,683,711.89	/	/

(续)

项 目	期 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4,550,327.67	24,550,327.67	保证金占用	票据、信用证保证金等
货币资金	909,583.86	909,583.86	冻结	ETC、诉讼冻结
货币资金	151,233,858.96	151,233,858.96	质押	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及保函而质押
货币资金	26,580,265.67	26,580,265.67	其他	共管账户、售房、维修资金
应收票据	1,906,285,946.37	1,906,285,946.37	质押	资产池质押、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而质押
固定资产	162,281,721.33	74,621,002.65	质押	长期借款质押
固定资产	81,979,168.69	55,610,893.16	抵押	改制计提职工备付金抵押、借款抵押等
无形资产	35,608,127.17	27,570,012.79	质押	长期借款质押
无形资产	23,419,575.08	19,561,628.87	抵押	改制计提职工备付金抵押物、借款抵押
投资性房地产	24,803,540.00	24,803,540.00	质押	长期借款质押
投资性房地产	5,428,353.00	5,428,353.00	抵押	长期借款抵押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04,621,095.09	404,621,095.09	质押	长期借款质押
合 计	2,847,701,562.89	2,721,776,508.09	-	-

(二十九)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3,054,058,903.78	2,182,470,016.16
保证借款	175,666,739.01	240,650,088.52
抵押借款	43,076,180.56	3,004,625.00
已贴现未终止确认票据		8,601,226.27
合 计	3,272,801,823.35	2,434,725,955.95

(三十)应付票据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36,785,619.18	24,320,844.11

种 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929,936,599.36	2,934,295,588.57
合 计	2,966,722,218.54	2,958,616,432.68

注：截至报告期末无到期未付的应付票据。

(三十一)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8,020,952,955.17	7,318,669,698.45
1 至 2 年（含 2 年）	135,075,799.25	106,042,952.96
2 至 3 年（含 3 年）	39,004,965.70	42,997,963.22
3 年以上	207,187,864.80	214,496,487.78
合 计	8,402,221,584.92	7,682,207,102.41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三十二)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按账龄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46,463,119.82	27,170,796.37
1 至 2 年（含 2 年）	637,457.00	41,314,612.14
2 至 3 年（含 3 年）	99,750.00	332,768.26
3 年以上	5,886,231.90	5,807,431.90
合 计	453,086,558.72	74,625,608.67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三十三)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按项目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368,262,273.62	162,633,570.96
工程项目款		88,625.00
押运服务费	750,733.87	3,919,394.00
其他	46,960.00	3,551,452.91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小 计	369,059,967.49	170,193,042.87
减：计入其他流动负债	33,252,544.26	19,379,936.34
合 计	335,807,423.23	150,813,106.53

(三十四)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82,392,762.69	3,761,786,315.30	3,779,061,612.60	565,117,465.3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0,259,293.09	407,538,177.05	407,366,914.07	20,430,556.07
三、辞退福利	2,121,054.78	5,213,441.40	5,405,349.40	1,929,146.78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6,304,080.00	3,274,940.00	6,304,080.00	3,274,940.00
合 计	611,077,190.56	4,177,812,873.75	4,198,137,956.07	590,752,108.24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30,737,752.11	3,113,233,580.34	3,136,494,296.10	507,477,036.35
2、职工福利费	1,730,565.71	178,877,337.38	173,781,992.46	6,825,910.63
3、社会保险费	10,406,382.17	208,261,293.58	208,148,850.08	10,518,825.67
其中：医疗保险费	9,971,316.09	181,676,849.42	181,566,874.24	10,081,291.27
工伤保险费	224,694.31	12,238,842.51	12,239,652.28	223,884.54
生育保险费	210,371.77	14,331,189.65	14,327,911.56	213,649.86
其他		14,412.00	14,412.00	
4、住房公积金	14,885,293.47	199,462,517.15	198,917,153.68	15,430,656.94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3,848,369.23	48,862,647.85	49,017,558.91	23,693,458.17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784,400.00	13,088,939.00	12,701,761.37	1,171,577.63
合 计	582,392,762.69	3,761,786,315.30	3,779,061,612.60	565,117,465.3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5,743,843.04	378,663,015.50	378,504,731.91	15,902,126.63
2、失业保险费	648,360.05	12,530,461.85	12,521,442.46	657,379.44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3、企业年金缴费		16,344,699.70	16,340,739.70	3,960.00
4、其他	3,867,090.00			3,867,090.00
合 计	20,259,293.09	407,538,177.05	407,366,914.07	20,430,556.07

(三十五)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48,955,733.51	138,314,596.23
城市维护建设税及教育费附加	13,568,568.57	10,561,063.84
企业所得税	413,662,618.42	379,378,116.76
个人所得税	13,723,718.22	3,503,758.52
房产税	23,275,159.64	23,056,702.83
土地使用税	4,159,093.92	5,192,005.84
消费税	434,681.37	463601.34
资源税		58,689.53
其他税费	29,131,305.95	29,879,654.23
合 计	646,910,879.60	590,408,189.12

(三十六)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48,546,756.99	51,806,779.99
其他应付款	8,354,809,322.62	8,356,148,760.69
合 计	8,403,356,079.61	8,407,955,540.68

1. 应付股利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48,546,756.99	51,806,779.99
合 计	48,546,756.99	51,806,779.99

2. 其他应付款

(1) 按账龄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643,021,676.78	2,444,031,677.48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至 2 年（含 2 年）	553,989,388.46	512,748,037.31
2 至 3 年（含 3 年）	403,204,218.06	922,491,768.63
3 年以上	4,754,594,039.32	4,476,877,277.27
合 计	8,354,809,322.62	8,356,148,760.6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南京市土地储备中心	1,644,000,000.00	未结算
南京中电熊猫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708,923,835.62	未结算
南京市财政局	122,976,585.50	未结算
南京润轻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3,507,650.00	未结算
南京市城镇集体企业联社	81,230,000.00	未结算
南京市公安局	74,283,610.01	未结算
南京市沿江街道公安分局	62,251,876.26	未结算
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委员会	50,369,317.63	未结算
南京市土地储备中心-跃进集团	50,000,000.00	未结算
合 计	2,877,542,875.02	—

(三十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三十九）	942,211,442.06	1,775,955,098.38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六、四十一）	92,141,832.15	89,218,019.28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附注六、四十）	2,045,280,000.00	2,160,088,324.22
合 计	3,079,633,274.21	4,025,261,441.88

(三十八)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1,005,479,651.83	2,523,665,394.10
待转销项税额	33,252,544.26	19,379,936.34
药品储备款	118,450,526.49	138,405,698.39
预提费用	2,208,369.46	1,563,965.97
期末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143,005,536.04	90,132,431.29
征收补偿款	80,000,000.00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 计	1,382,396,628.08	2,773,147,426.09

其中：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23 南新工 SCP001	100	2.14	2023 年 8 月 15 日	176 天	500,000,000.00
超短期融资券 202401	100	2.39	2024 年 1 月 24 日	130 天	500,000,000.00
24 南新工 SCP002	100	2	2024 年 4 月 15 日	240 日	1,000,000,000.00
23 南京医药 SCP010	100	2.5	2023 年 7 月 20 日	270 天	500,000,000.00
23 南京医药 SCP011	100	2.34	2023 年 7 月 26 日	180 天	500,000,000.00
23 南京医药 SCP012	100	2.37	2023 年 8 月 16 日	270 天	500,000,000.00
23 南京医药 SCP013	100	2.41	2023 年 8 月 22 日	270 天	500,000,000.00
24 南京医药 SCP001	100	2	2024 年 4 月 19 日	180 天	500,000,000.00
24 南京医药 SCP002	100	1.94	2024 年 5 月 23 日	270 天	500,000,000.00
24 南京医药 SCP003	100	1.8	2024 年 12 月 16 日	269 天	500,000,000.00
合 计	/		/	/	5,500,000,000.00

（续）

债券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23 南新工 SCP001	504,020,000.00		1,125,355.19	505,145,355.19		否
超短期融资券 202401		500,000,000.00	4,244,535.52	504,244,535.52		否
24 南新工 SCP002		1,000,000,000.00	13,150,684.93	1,013,150,684.93		否
23 南京医药 SCP010	505,679,583.33		3,541,728.15	509,221,311.48		否
23 南京医药 SCP011	505,128,611.11		625,487.25	505,754,098.36		否
23 南京医药 SCP012	504,491,227.17		4,250,576.11	508,741,803.28		否
23 南京医药 SCP013	504,345,972.49		4,543,371.77	508,889,344.26		否
24 南京医药 SCP001		500,000,000.00	4,931,506.90	504,931,506.90		否
24 南京医药 SCP002		500,000,000.00	5,139,583.33		505,139,583.33	否
24 南京医药 SCP003		500,000,000.00	340,068.50		500,340,068.50	否
合 计	2,523,665,394.10	3,000,000,000.00	41,892,897.65	4,560,078,639.92	1,005,479,651.83	/

（三十九）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768,436,695.22	2,706,438,779.17
保证借款	175,523.15	61,608,732.94
抵押借款	142,719,446.13	325,274,913.87
小 计	1,911,331,664.50	3,093,322,425.98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三十七）	942,211,442.06	1,775,955,098.38
合 计	969,120,222.44	1,317,367,327.60

(四十)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司债券	2,553,670,000.00	4,092,565,000.00
中期票据	4,078,655,039.65	1,638,579,990.89
可转换公司债券	592,744,606.45	
小 计	7,225,069,646.10	5,731,144,990.89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附注六、三十七）	2,045,280,000.00	2,160,088,324.22
合 计	5,179,789,646.10	3,571,056,666.67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其中：一年内到期部分期初余额
21 新工 01	100	3.68	2021 年 4 月 21 日	3 年	1,500,000,000.00	1,538,300,000.00	1,538,300,000.00
22 新工 01	100	3.17	2022 年 4 月 13 日	3 年	2,000,000,000.00	2,045,795,000.00	
23 南新工 MTN001	100	2.92	2023 年 6 月 1 日	3 年	500,000,000.00	508,470,000.00	
21 南京医药 MTN001	100	4.20	2021 年 3 月 16 日	3 年	600,000,000.00	621,788,324.22	621,788,324.22
23 南京医药 MTN001	100	3.10	2023 年 6 月 16 日	3 年	1,000,000,000.00	1,016,791,666.67	
24 南京医药 MTN001	100	3.02	2024 年 3 月 6 日	5 年	2,000,000,000.00		
24 南京医药 MTN002	100	2.30	2024 年 8 月 9 日	5 年	1,000,000,000.00		
南药转债	100		2024 年 12 月 25 日	6 年	1,081,491,000.00		
合 计					9,681,491,000.00	5,731,144,990.89	2,160,088,324.22

(续)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21 新工 01		16,900,000.00		1,555,200,000.00			否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22 新工 01		62,885,000.00		63,400,000.00	2,045,280,000.00		否
23 南新工 MTN001		14,520,000.00		14,600,000.00		508,390,000.00	否
21 南京医药 MTN001		3,304,966.66	106,709.12	625,200,000.00			否
23 南京医药 MTN001		35,279,203.34		31,000,000.00		1,021,070,870.01	否
24 南京医药 MTN001	2,000,000,000.00	48,487,600.00	32,639.65	200,000.00		2,048,320,239.65	否
24 南京医药 MTN002	1,000,000,000.00	9,263,929.99				1,009,263,929.99	否
南药转债	604,470,000.00	17,259.17	-11,742,652.72			592,744,606.45	否
合 计	3,604,470,000.00	190,657,959.16	-11,603,303.95	2,289,600,000.00	2,045,280,000.00	5,179,789,646.10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项目	转股条件	转股时间
南药转债	可转债持有人可在转股期(2025 年 7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24 日) 内自愿申请转股。	转股期自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 T+4 日) 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5 年 7 月 1 日) 起至可转债到期日(2030 年 12 月 24 日) 止。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4 年 11 月 29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 [2024] 1736 号文核准, 子公司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5 日采用公开发售方式向社会公众发行公司可转换债券, 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81,491,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2,450,077.69 元后,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069,040,922.31 元。其中, 负债部分价值为人民币 1,060,101,875.56 元, 权益部分价值为人民币 8,939,046.75 元。本次可转换存续期限为 6 年, 即自 2024 年 12 月 25 日至 2030 年 12 月 24 日, 票面利率具体为: 第一年 0.20%, 第二年 0.40%, 第三年 0.60%, 第四年 1.50%, 第五年 1.80%, 第六年 2.00%。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

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过优先配售取得 477021 手, 约占本次发行总量 1081491 手的 44.11%。

(四十一) 租赁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263,600,370.77	265,914,624.45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六、三十七）	92,141,832.15	89,218,019.28
租赁负债净额	171,458,538.62	176,696,605.17

(四十二) 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991,610,896.85	2,118,233,896.85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项应付款	4,172,866,952.73	4,441,857,874.59
合 计	6,164,477,849.58	6,560,091,771.44

1. 主要的长期应付款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职工安置备付金/改制备付金	1,991,120,896.85	2,117,743,896.85
合 计	1,991,120,896.85	2,117,743,896.85

2. 专项应付款期末余额最大的前 5 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新工集团职工安置费	1,083,213,125.00	1,093,881,125.00
国有企业专项资金	447,134,809.39	688,720,570.77
白云石矿土地款	591,004,779.53	592,400,113.53
高世代 TFT 项目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仙林管委会职工安置费	295,211,553.37	295,211,553.37
合 计	2,716,564,267.29	2,970,213,362.67

(四十三)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长期福利	1,346,680.00	4,621,620.00
合 计	1,346,680.00	4,621,620.00

(四十四) 预计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产品质量保证	934,128.94	925,438.22
合 计	934,128.94	925,438.22

(四十五) 递延收益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政府补助	324,203,326.36	8,348,672.56	28,536,452.70	304,015,546.22
合 计	324,203,326.36	8,348,672.56	28,536,452.70	304,015,546.22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补助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工艺装备 16 课题 16	5,145,283.43			983,098.14		4,162,185.29	与资产相关
工艺装备 19 课题 01	1,150,442.53			530,973.48		619,469.05	与资产相关
工艺装备 19 课题 10	5,614,626.06			910,744.17		4,703,881.89	与资产相关
工艺装备 21 课题 16	3,528,225.68			1,672,938.02		1,855,287.66	与资产相关
工艺装备 21 课题 01		1,048,672.56		253,429.21		795,243.35	与资产相关
工艺装备 22 课题 01		6,000,000.00		2,607,368.64		3,392,631.36	与资产相关
地块改造项目补助	245,112,764.77			13,364,702.95		231,748,061.82	与资产相关
江苏省现代服务业项目补助	4,213,500.00			477,000.00		3,736,500.00	与资产相关
供应链系统建设补助	8,627,263.99			950,230.96		7,677,033.03	与资产相关
物流项目补助	25,822,633.22			4,352,944.82		21,469,688.40	与资产相关
东方漆空间项目补偿	10,985,136.32					10,985,136.32	与资产相关
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补贴	2,000,000.00			300,000.00		1,7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西丰梅花鹿补助专项资金	3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核酸检测实验室设备	467,531.31			159,448.08		308,083.23	与资产相关
精卫中心建设补助资金		800,000.00		106,666.67		693,333.33	与资产相关
2019年南京市工业企业技术装备投入普惠性奖补（第三批）项目	180,000.00			24,000.00		156,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污染燃料锅炉关闭	630,000.00			105,000.00		525,000.00	与资产相关

补助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补助							
十四效闪蒸装置工业转型补助资金	433,333.30			108,333.34		324,999.96	与资产相关
循环流化床锅炉链条炉脱硝提标改造补助	376,363.54			125,454.56		250,908.98	与资产相关
6 改 8 工业转型升级补助	60,000.00			30,000.00		30,000.00	与资产相关
工业转型升级补助	62,390.90			15,000.00		47,390.90	与资产相关
工业企业转型升级技术改造补助	22,827.24			12,609.10		10,218.14	与资产相关
职工安置分流补助	522,020.21					522,020.21	与收益相关
二硫化碳职业病危害整治项目	266,666.57			66,666.68		199,999.89	与资产相关
湿法污泥焚烧项目/配套锅炉改造项目	166,666.57			41,666.68		124,999.89	与资产相关
连续纺技术生产差别化粘胶长丝产品项目	64,583.33			25,000.00		39,583.33	与资产相关
环保技术改造工程项目	78,759.09			14,540.16		64,218.93	与资产相关
锅炉煤渣场改造项目	66,000.00			6,000.00		60,000.00	与资产相关
污染源自动监控设施安装补助	29,249.99			4,333.34		24,916.65	与资产相关
节水技改项目/反洗水回水利用改造	24,000.00			2,000.00		22,000.00	与资产相关
清洁生产项目补助	4,999.90			1,666.68		3,333.22	与资产相关
锅炉脱硫脱硝技改工程	2,083,333.34			416,666.66		1,666,666.68	与资产相关
工业企业技术改造综合奖补资金	171,062.00			28,943.48		142,118.52	与资产相关

补助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高端装备购置补助款	2,299,840.14			337,901.03		1,961,939.11	与资产相关
8 万吨/年差别化粘胶短纤维生产线节能技术改造项目	218,050.00			109,025.00		109,025.00	与资产相关
土地返还款	897,842.37			39,686.03		858,156.34	与资产相关
2021 年度先进制造业发展奖励资金	750,869.28			53,865.36		697,003.92	与资产相关
转型升级专项奖金	1,488,886.66			245,696.64		1,243,190.02	与资产相关
2023 年度高层次人才项目专项资金		5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成果转化	338,174.62			52,852.82		285,321.8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24,203,326.36	8,348,672.56		28,536,452.70		304,015,546.22	

(四十六)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离岗人员费用	43,079,443.38	51,366,683.97
结算期一年以上的合同负债	7,697,690.08	9,915,985.01
待转销项税额	498,810.01	883,630.41
职工住房补贴款	10,917,023.00	10,922,563.00
待确认借款	94,874,920.77	101,068,785.56
其他	1,165,000.00	3,211,135.21
合 计	158,232,887.24	177,368,783.16

(四十七)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
南京市人民政府 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4,136,124,500.00	90.83	31,404,800.00		4,167,529,300.00	90.90
江苏省财政厅	417,350,000.00	9.17			417,350,000.00	9.10
合 计	4,553,474,500.00	100.00	31,404,800.00		4,584,879,300.00	100.00

(四十八)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6,344,165,768.92	268,990,019.08	37,924,799.27	6,575,230,988.73
其他资本公积	1,140,697,070.46	213,938,859.26	182,366,145.12	1,172,269,784.60
合 计	7,484,862,839.38	482,928,878.34	220,290,944.39	7,747,500,773.33

注 1：资本溢价本期增加 268,990,019.08 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增加 140,050,000.00 元；市国资委将未来网络 24%股权无偿划转公司，公司无偿划转给子公司南京紫金山科技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增加 39,926,468.84 元；发行股票的溢价 89,013,550.24 元。

注 2：资本溢价本期减少 37,924,799.27 元，其中：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减少 31,404,800.00 元，回购库存股影响 6,519,999.27 元。

注 3：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213,938,859.26 元，其中：对外投资权益法核算其他权益变动增加 203,693,019.08 元；退还垫付“三联动”改制企业土地出让金增加 7,718,080.00 元；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等其他影响增加 2,527,760.18 元。

注 4：其他资本公积减少 182,366,145.12 元，其中：对南京机电职业技术学院豁免债务减少资本公积 77,455,299.37 元，冲回子公司南京市工业供销有限公司原改制评估增值部分减少资本公积 89,856,745.52 元，二机床厂与华夏银行债权纠纷结案执行并收回余款减少资本公积 8,412,597.88 元，其他影响减少 6,641,502.35 元。

(四十九)库存股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	62,892,440.00		35,220,287.40	27,672,152.60
合 计	62,892,440.00		35,220,287.40	27,672,152.60

注：子公司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本年度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5,351,900 股，该事项减少库存股 20,225,421.00 元。子公司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a)本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达成减少库存股人民币 10,338,930.36 元；b)本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达成减少库存股人民币 1,021,006.80 元；c)本期估计未来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持有者相关现金股利部分减少库存股人民币 1,852,134.40 元；d)本 期 注 销 回 购 库 存 股 人 民 币 1,782,794.84 元。

(五十)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所得税费用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21,152,206.86	2,716,727,162.13	699,211,535.03			2,009,716,841.30	7,798,785.80	3,630,869,048.16
其中：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1,154,244.41	-68,939,595.77	1,251,375.19			-70,190,970.96		-301,345,215.3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852,306,451.27	2,785,666,757.90	697,960,159.84			2,079,907,812.26	7,798,785.80	3,932,214,263.53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88,189,826.53	86,589,713.36	21,697,305.51		2,108,024.84	65,259,266.12	-366,858.27	651,341,067.81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02,592.79							-502,592.79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542,115.10	-981,913.79	-185,261.83			-351,801.50	-444,850.46	-7,893,916.60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883,473.46	172,641.83	32,971.01			61,678.63	77,992.19	945,152.09
自用房地产或作为存货的房地产转换为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在转换日公允价值大于账面价值部分	557,570,345.92	57,572,153.32	14,392,888.33		2,108,024.84	43,179,264.99		598,641,586.07
其他	37,780,715.04							37,780,715.04
合计	2,209,342,033.39	2,773,490,043.49	713,452,132.54		2,108,024.84	2,052,605,983.42	7,431,927.53	4,259,839,991.97

(五十一)专项储备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合并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7,023,381.02	6,632,435.84		6,257,905.45	7,397,911.41
合 计	7,023,381.02	6,632,435.84		6,257,905.45	7,397,911.41

(五十二)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82,648,696.87	43,603,027.80		826,251,724.67
任意盈余公积				
合 计	782,648,696.87	43,603,027.80		826,251,724.67

注：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不再提取。

(五十三)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3,118,880,441.10	11,995,829,910.1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53,703,717.64	80,582,543.19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3,065,176,723.46	12,076,412,453.2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51,900,757.52	1,632,532,825.54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792,470.79	8,174,143.38
出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872,683.68
其他	2,503,758.15	1,694,966.2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3,603,027.80	105,715,090.0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319,900,000.00	365,34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子公司股改转增资本溢价		190,455,258.61
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162,870,682.12	13,065,176,723.46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子公司南京工艺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中旭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 2023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80,582,543.19 元，影响 2024 年年初未分配利润-53,703,717.64 元。

(五十四)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主营业务小计	66,546,845,824.25	61,828,053,427.60	64,548,777,637.10	59,931,084,521.71
其中：保安押运服务	1,497,394,285.91	1,288,063,198.51	1,487,347,802.31	1,275,235,246.93
珠宝及商场	6,742,656,931.72	6,533,359,628.48	5,291,057,582.74	5,083,133,128.36
医药销售及服务	56,350,279,841.73	52,423,203,974.46	56,253,967,811.19	52,306,387,977.88
机床业务	619,016,429.46	442,787,991.34	578,305,546.32	390,526,860.58
电子产品	352,803,348.96	222,658,478.63	327,533,527.86	198,638,924.03
化纤产品	645,464,183.78	715,479,327.63	407,710,033.16	461,578,344.38
机电业务	96,732,561.51	63,355,871.86	80,967,951.31	66,538,146.02
轻纺工业	123,503,232.69	50,066,645.02	30,442,739.81	22,449,770.10
管理服务及其他	118,995,008.49	89,078,311.67	91,444,642.40	126,596,123.43
2、其他业务小计	486,338,464.87	183,711,162.87	553,331,390.84	148,601,709.29
其中：租赁业务	225,028,020.93	25,756,054.95	351,759,094.43	29,671,811.25
特许经营服务	32,375,083.63	12,087,938.74	38,667,610.47	17,562,571.86
材料销售	2,310,484.32	1,253,948.17	7,254,671.35	5,873,011.70
利息收入	1,845,512.92		2,249,050.95	
其他	224,779,363.07	144,613,221.01	153,400,963.64	95,494,314.48
合 计	67,033,184,289.12	62,011,764,590.47	65,102,109,027.94	60,079,686,231.00

(五十五)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6,167,451.24	7,359,260.95
城市维护建设税	52,533,496.80	47,262,151.46
教育费附加	37,984,888.59	34,047,891.57
环境保护税	367,403.35	1,025.61
房产税	78,084,528.41	70,265,206.99
土地使用税	19,957,417.84	20,890,726.52
车船使用税	208,761.20	191,337.04
印花税	32,762,229.47	35,596,572.55
其他税金	1,495,159.79	284,780.92
合 计	229,561,336.69	215,898,953.61

(五十六)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89,336,563.84	709,031,571.89
折旧、摊销及使用权资产折旧	193,315,372.26	203,782,922.21
租赁费及物业费	25,147,842.08	25,369,659.84
劳务费	141,596,817.88	131,876,194.52
差旅费及业务招待费	75,297,406.49	83,612,136.81
办公费	67,554,017.26	62,100,538.69
咨询费	51,144,102.84	56,788,471.32
广告宣传费	62,780,610.98	62,584,604.43
其他	85,942,112.96	71,193,911.62
合 计	1,392,114,846.59	1,406,340,011.33

(五十七)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07,312,682.18	1,122,036,864.84
折旧、摊销及使用权资产折旧	207,323,081.89	204,724,929.76
办公费	90,439,172.95	101,412,747.64
股份支付费用	5,646,500.95	12,890,970.72
中介机构服务费	42,345,146.99	53,612,970.38
差旅及业务招待费	19,288,207.77	21,685,881.14
其他	160,436,207.73	155,292,696.99
合 计	1,632,791,000.46	1,671,657,061.47

(五十八)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135,488,935.12	132,619,668.16
直接投入费用	65,473,703.97	66,701,386.77
折旧与摊销费用	24,091,495.24	14,655,802.41
新产品设计费等	82,132.50	
委托外部机构或个人进行研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	20,033,046.27	383,300.97
其他相关费用	16,140,784.22	18,460,003.34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 计	261,310,097.32	232,820,161.65

(五十九)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502,499,673.29	557,267,961.42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9,353,023.13	10,252,679.22
减：利息收入	66,769,643.01	64,050,396.00
汇兑损益	241,709.56	-311,933.43
银行手续费	172,588,100.28	147,498,118.00
其他财务费用	40,392,531.30	22,657,040.36
合 计	648,952,371.42	663,060,790.35

(六十)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直接计入损益的政府补助	42,680,876.65	63,521,347.97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	29,022,134.69	19,426,538.73
税收优惠	18,241,744.11	25,225,518.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625,682.82	2,570,106.49
其他		2,136,326.87
合 计	90,570,438.27	112,879,838.06

(六十一)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92,617,441.75	746,289,569.7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425,812.09	17,471,597.17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38,368,106.12	48,013,598.4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765,527.35	-
持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06,182,869.87	116,642,750.04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98,901,872.18	1,577,889.67
理财收益	392,465,439.44	508,706,106.70
其他	1,018,656.03	8,494,688.95
合 计	1,133,745,724.83	1,447,196,200.69

(六十二)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9,275,286.85	-443,479,859.47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141,885,961.05	-60,694,297.61
合 计	451,161,247.90	-504,174,157.08

(六十三)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889,626.87	-2,467,803.69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6,697,534.19	6,949,269.89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损失	-131,884.05	2,269,242.8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3,083,805.05	-98,760,514.73
预付款项减值	-480,265.92	
合 计	34,884,494.02	-92,009,805.64

(六十四)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68,369,691.78	-33,702,863.12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5,154,031.86	-33,408,439.49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90,376,788.39	-46,271,881.34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45,774,999.51	-5,230,141.13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6,377,969.61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482,649.06	-398,733.53
商誉减值损失	-86,304,656.23	
合 计	-395,497,518.71	-135,390,028.22

(六十五)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24,270,553.09	4,855,031.92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37,983,858.60	
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	15,112.08	
合 计	62,269,523.77	4,855,031.92

(六十六)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无需支付的款项	66,990,196.38	212,242,885.53
补偿收入	339,967,763.79	544,407,290.25
专项资金	105,209,035.97	183,565,553.04
政府补助	608,229.00	1,070,636.50
罚没利得	3,355,194.07	2,384,363.53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681,181.48	1,299,618.49
接受捐赠收入	226,890.00	3,983,826.43
其他	79,414,081.37	72,505,908.42
合 计	596,452,572.06	1,021,460,082.19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事改企补贴	585,191.00	607,686.50
其他补贴	23,038.00	462,950.00
合 计	608,229.00	1,070,636.50

(六十七)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不良资产处置损失	8,112,797.19	12,753,518.76
捐赠支出	14,238,393.00	15,741,086.89
各项基金	14,237,763.50	14,174,286.68
罚没及滞纳金支出	4,164,133.34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存货报废损失	88,219,394.51	7,155,858.51
赔偿金及违约金支出	1,539,783.87	4,445,590.32
其他	21,507,482.74	3,086,454.78
合 计	152,019,748.15	57,356,795.94

(六十八)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28,402,883.50	664,241,515.76
递延所得税费用	26,084,433.14	-160,826,291.64
合 计	754,487,316.64	503,415,224.12

(六十九)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923,769,463.52	2,126,690,960.39
加：资产减值准备	395,497,518.71	133,457,945.35
信用减值损失	-34,884,494.02	90,970,793.2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34,844,447.20	423,192,642.11
使用权资产折旧	132,816,934.16	136,860,562.32
无形资产摊销	79,883,317.91	65,030,660.1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2,425,622.52	43,615,232.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2,942,099.87	-4,492,442.0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335,388.85	950,367.7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1,161,247.90	504,174,157.0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05,426,316.59	556,485,649.6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33,096,503.49	-1,447,617,517.9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887,324.03	-13,346,469.9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7,983,575.05	-76,910,232.1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44,525,118.19	-133,967,605.5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27,944,576.43	4,742,467,829.3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214,697,730.42	-4,266,992,426.65
其他	7,897,295.06	18,492,590.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40,910,894.13	2,899,062,695.7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638,723,976.62	5,879,788,233.87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5,879,788,233.87	5,187,700,789.2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58,935,742.75	692,087,444.65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638,723,976.62	5,879,788,233.87
其中：库存现金	324,964.78	367,893.6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562,374,782.43	5,696,992,866.3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76,024,229.41	182,427,473.80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38,723,976.62	5,879,788,233.87

3.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大额定期存单	170,182,336.33	197,382,666.78
应收未收利息		2,619,160.38
ETC 银行存款	28,000.00	24,500.00
票据保证金	16,433,798.22	17,799,167.10
信用证保证金	13,409,696.83	6,702,160.57
支付宝保证金	3,000.00	3,000.00
质量保证金		50,000.00
ETC 保证金		6,000.00
保函保证金	8,050,000.00	
售房、维修资金	313,672.77	304,464.89
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及保函而质押	547,823,445.78	151,233,858.96
因共管账户而使用受限	14,123,417.70	26,275,800.78
诉讼冻结	3,802,033.15	885,083.86
因尚未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而使用受限	1,072,528,735.85	
银行锁汇保证金	600,454.39	
合 计	1,847,298,591.02	403,285,863.32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南京比沃特视频系统有限公司	2024-7-31	40,999,526.99	100.00	购买	2024-7-31	支付大部分股权价款

（续）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南京比沃特视频系统有限公司	846,622.05	-1,104,355.80	43,654.49

(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三)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 1、2024 年 10 月 24 日，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南京市紫金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和南京新工新兴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南京新工先进制造业强链并购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2024 年 2 月 1 日南京机床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注销，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
- 3、子公司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其子公司南京医药万户良方健康管理有限公司清算注销；新设南京医药随州有限公司、南药百宁药店（镇江）有限公司、南药百宁大药房（常州）有限公司。
- 4、子公司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 11 月，其全资子公司金陵药业南京彩塑包装有限公司清算注销手续已办理完毕，后续不再纳入公司合并范围。2024 年 10 月 18 日以现金方式受让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南京新工医疗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基金”）28.46%出资份额。基金份额转让完成后，合计持有基金 78.46%的份额。
- 5、子公司南京中旭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24 年 7 月 31 日非同一控制下取得南京比沃特视频系统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 6、子公司南京机电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新设南京新工帕威尔产业园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南京新工彤天产业园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南京新工开源产业园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南京新工宁芜产业园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南京医药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	江苏南京	资产管理	100		100
南京新工新兴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	江苏南京	新兴产业项目投资	100		100
南京新工并购股权投资基金	控股	江苏南京	股权投资	59.83	0.17	60

子公司名称	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 比例（%）	间接持股 比例（%）	表决权比 例（%）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南京高新技术产业投资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	江苏南京	高新技术 产业投资	100		100
江苏宝庆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	江苏南京	加工、商品 销售	51		51
南京裕国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	江苏南京	资产管理	100		100
跃进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	江苏南京	资产管理	100		100
南京二机齿轮机床有限公司	控股	江苏南京	产品制造、 销售	95.13	2.15	97.28
南京工艺装备制造股份有限 公司	控股	江苏南京	产品制造、 销售	52.98	16.26	69.24
南京新颐健康产业有限 责任公司	控股	江苏南京	医疗服务	51		51
南京东宇汽车科技发展有限 公司	控股	江苏南京	产品研发、 销售	73.45		73.45
南京保通电讯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	江苏南京	技术服务、 工程销售	100		100
南京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	江苏南京	保安服务	100		100
南京大连山工艺品有限责任 公司	全资	江苏南京	商品销售	100		100
南京市金盾押运护卫中心有 限责任公司	全资	江苏南京	押运、安防 服务	100		100
南京工艺美术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	江苏南京	资产管理、 商品销售	100		100
南京新工医学检验实验室有 限公司	控股	江苏南京	医疗服务	51		51
南京中旭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	江苏南京	产品生产、 销售	25.18	28.41	53.59
南京机电产业(集团)有限公 司	全资	江苏南京	资产管理	100		100
南京市工业供销有限公司	全资	江苏南京	商品销售	100		100
南京市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	江苏南京	石油及制 品、煤炭批 发	100		100
南京轻纺产业（集团）有限 公司	全资	江苏南京	资产管理	100		100
南京化建产业(集团)有限公 司	全资	江苏南京	资产管理	100		100
南京新工兴业资产管理有限 公司	全资	江苏南京	资产管理	100		100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	江苏南京	产品生产、 销售	44.16		44.16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	江苏南京	商品销售、 运输	41.23		41.23
南京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	江苏南京	产品生产、 销售	35.41	7.06	42.47
南京先正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	江苏南京	产品生产、	51	13.11	64.11

子公司名称	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销售			
南京新工医疗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控股	江苏南京	医 疗 产 业 投资	29	31	60
南京紫金山科技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	江苏南京	资 本 市 场 服务	51		51
南京新装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全资	江苏南京	企业管理	100		100
南京新工先进制造业强链并购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控股	江苏南京	资 本 市 场 服务	59	1	60

(二)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南京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制造、销售	21.9284		权益法核算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南京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1,213,635,674.27	40,144,914,133.72
非流动资产	55,553,827,341.07	52,133,389,336.87
资产合计	86,767,463,015.34	92,278,303,470.59
流动负债	38,336,794,177.89	41,124,778,902.81
非流动负债	10,985,352,365.72	12,400,494,577.17
负债合计	49,322,146,543.61	53,525,273,479.98
少数股东权益	15,032,684,048.23	15,131,388,972.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2,412,632,423.50	23,621,641,018.2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914,731,688.35	5,179,847,929.04
调整事项		
商誉	1,377,100,101.71	1,728,445,005.8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南京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914,731,688.35	5,179,847,929.04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63,027,756,678.63	7,219,988,105.69
净利润	1,988,689,525.11	2,366,523,403.3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383,468,498.09	-36,102,391.13
综合收益总额	1,347,429,059.97	2,264,337,763.21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210,512,611.87	75,460,000.00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江苏南京	机关法人	不适用	90.90	90.90

注：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是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八、（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二）、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关系
南京白敬宇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南京益同药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南京艾德凯腾生物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南京新美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关系
南京润轻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南京六合高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南京鑫一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江苏凯基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南京轨道交通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南京庆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南京华泰新工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联营企业
南京第三代半导体技术创新中心	参股企业
南京泰融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上海鼎晶诊断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宝钢集团上海梅山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的母公司
南京宝地梅山产城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南京宝地梅山产城发展有限公司产业运营服务分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分公司
南京宝地梅山产城发展有限公司矿业分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分公司
南京宝地梅山产城发展有限公司设备建筑安装分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分公司
南京宝地梅山产城发展有限公司产业资产经营分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分公司
南京宝地梅山产城发展有限公司新事业分公司	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分公司
湖北中山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Alliance Healthcare Asia Pacific Limited	子公司少数股东
南京天保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五) 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南京白敬宇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4,321,218.44	6,044,848.40
南京益同药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989,356.68	34,339,524.84
南京艾德凯腾生物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150,000.00	21,119,825.00
南京宝地梅山产城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		2,307,023.78
南京宝地梅山产城发展有限公司产业运营服务分公司	采购服务		302,461.71
南京宝地梅山产城发展有限公司矿业	采购动力		638,121.02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分公司			
南京宝地梅山产城发展有限公司产业 资产经营分公司	采购服务		284,129.49
南京泰融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		1,886,792.40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南京白敬宇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1,115.04	81,679.99
南京益同药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184,814,613.53	191,007,204.75
南京艾德凯腾生物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	525,526.44	553,164.39
南京华泰新工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提供服务	7,092,271.93	
南京六合高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57,828.11
南京宝地梅山产城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医疗服务		3,296,437.47
南京宝地梅山产城发展有限公司矿业 分公司	提供医疗服务		2,761,145.72
南京轨道交通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企业管理费	542,264.15	551,037.74
南京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管理费		1,958,584.90

2. 关联租赁情况

(1)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南京鑫一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房屋及土地	5,664,357.52	3,490,055.61
南京新美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房屋及土地	9,962,264.15	10,355,095.24
南京第三代半导体技术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机器设备	4,112,270.73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借入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本期确认利息	备注
湖北中山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4/1/19	2025/1/19	4,740,725.27	年利率 2.85%
湖北中山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4/1/24	2025/1/24		年利率 2.85%
湖北中山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1/25	2025/1/25		年利率 2.85%

4. 关联方担保

关联方担保详见十、（二）2. 关联担保情况。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科目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南京白敬字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43,544.78		87,723.42	
预付款项	南京益同药业有限公司	3,026.57		145,620.03	
应收账款	南京益同药业有限公司	58,931,707.76	1,486,989.42	39,695,347.00	981,353.99
应收账款	南京六合高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95.23	1.52
应收账款	南京宝地梅山产城发展有限公司			6,852,669.32	2,379,920.45
应收账款	南京宝地梅山产城发展有限公司矿业分公司			1,342,966.22	67,148.31
应收账款	南京宝地梅山产城发展有限公司新事业分公司			1,459.00	72.95
应收账款	宝钢集团上海梅山有限公司			37,481.00	1,874.05
其他应收款	南京鑫一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672,971.76	8,364.86		
其他应收款	宝钢集团上海梅山有限公司			11,676,027.10	
其他应收款	南京宝地梅山产城发展有限公司			14,000.00	14,000.00
其他应收款	南京宝地梅山产城发展有限公司矿业分公司			4,284,508.46	214,225.42
其他应收款	南京泰融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120,000.00	
其他应收款	南京天保驾驶培训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科目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AllianceHealthcareAsiaPacific Limited	2,312,918.90	11,564.59	2,023,804.03	10,119.02

2. 应付项目

科目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账款	南京新美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5,250,000.00
预收账款	南京第三代半导体技术创新中心	1,910,633.37	
应付账款	南京白敬宇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429,325.93	5,144.04
应付账款	南京艾德凯腾生物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5,144.04	5,977,912.95
应付账款	南京益同药业有限公司	370,625.62	10,221,932.78
应付账款	南京益同药业有限公司	42,669.31	42,669.31
应付账款	南京宝地梅山产城发展有限公司		1,945,362.42
其他应付款	湖北中山医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1,107,241.71	
其他应付款	南京白敬宇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1,353.07	45,070.85
其他应付款	南京益同药业有限公司	45,070.85	
其他应付款	南京新美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1,5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南京宝地梅山产城发展有限公司		25,161,041.58
其他应付款	南京润轻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83,507,650.00	200,981,850.00
其他应付款	南京庆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3,165,946.09	13,165,946.09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大承诺事项

1. 资本承诺

(1) 子公司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医药或公司）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签订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长期资产	272,404,631.00	1,008,686,000.00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投资合同		
已签订尚未履行或尚未完全履行的股权投资合同	20,400,000.00	36,000,000.00
已批准未订立的长期资产投资合同	513,332,856.00	149,600,000.00
合 计	806,137,487.00	1,194,286,000.00

(2) 子公司南京化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化纤或公司）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开具的未到期的信用证如下：

开证银行	信用证金额	币种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73,476.80	USD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462,864.28	USD
江苏大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183,212.78	USD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713,044.62	USD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61,701.12	USD

(二) 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 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新工集团向三胞集团出借资金。截至 2024 年 3 月末，三胞集团未能偿还已到期的借款本息。新工集团多次催告无果后，2024 年 5 月在南京市中院提起诉讼并对其相关资产进行诉前保全。截止报告日，本案正在二审审理中。

(2) 子公司南京化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化纤或公司）

A.关于上海越科股权价值贬损案件的未决诉讼事项

2023 年 4 月南京化纤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被告一上海馨聚玖维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宁波馨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安吉馨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被告二上海众钜材料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向原告支付股份价值贬损赔偿款 3,114.88 万元；被告三温花、被告四周利峰就被告一、被告二在本案中的义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2023 年 11 月，南京化纤变更诉讼请求，要求被告一、被告二支付赔偿款 17,683,533.78 元，包含本金及利息。

2024 年 11 月，公司已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二审阶段调解协议。

截至报告报出日，上述诉讼案件仍在二审阶段，尚未判决。

B.玛莎公司就代建厂房及土地租赁申请再审的诉讼事项

2021 年 12 月 30 日，南京玛莎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玛莎公司”）就其与南京金羚生物基纤维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羚生物基”，曾用名：南京法伯耳纺织有限公司）代建厂房及土地租赁事项向南京市六合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判令解除玛莎公司和金羚生物基于 2011 年 5 月 27 日、2011 年 6 月 30 日、2013 年 4 月 3 日签订的《协议书》，金羚生物基支付玛莎公司剩余租金 4,461,706.37 元并赔偿玛莎公司员工遣散费 1,300,000.00 元、厂房净值 18,900,000.00 元，合计 20,200,000.00 元。

2022 年 9 月 3 日，南京市六合区人民法院出具（2021）苏 0116 民初 7135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①原告玛莎公司与被告金羚生物基于 2011 年 5 月 27 日签订的《合作协议书》于 2011 年 6 月 30 日、2013 年 4 月 3 日签订的《协议书》的权利义务关系自 2022 年 1 月 7 日终止；②被告金羚生物基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返还原告玛莎公司租金 4,461,706.37 元；③被告金羚生物基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补偿原告玛莎公司 5,544,000.00 元；④驳回原告玛莎公司其他诉讼请求。2022 年 10 月 8 日，玛莎公司提起上诉，诉求与一审一致；2022 年度公司按照一审判决结果确认营业外支出及其他应付款 1,000.57 万元。

2023 年 5 月 25 日，经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认定，一审判决认定事实清楚，驳回玛莎公司上诉，维持原判。此判决为终审判决，2023 年度公司已按判决结果向玛莎公司支付了相关款项，双方已完成案涉房屋建筑物和设备交付。

2024 年 6 月，玛莎公司不服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向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再审申请，要求改判金羚生物基向其支付员工遣散费、厂房建设费用及返还租金合计 3,063.68 万元。2024 年 8 月，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对此案件进行了听证，公司提交了反馈答辩意见。

截至报告报出日，玛莎公司再审案件尚未判决。

（3）南京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与南京东方大唐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唐公司”）垫付安保人员薪资纠纷提起诉讼。本公司与大唐公司一分公司签订的《保安服务合同》，合同期限续延至 2018 年 10 月 31 日，大唐公司于 2018 年上半年开始欠付款项。2020 年 8 月 26 日，南京市鼓楼区人民法院作出（2020）苏 0106 破申 7 号民事裁定书，认定大唐公司无法清偿到期债务，并且丧失清偿能力，符合重整受理条件，管理人接管大唐公司。2020 年 9 月管理人与本公司签订《不定期保安服务合同》，2020 年 10 月 30 日本公司向管理人提交《债权申报表》申报债权，其中本金 474 万元、利息 28,595 元、违约金 4,545,060 元，总计 9,313,655 元。2020 年 11 月 30 日本公司向管理人提交《优先债权申请书》，相关欠付安保人员薪资、社保等 5,771,280 元（其中本金 474 万元、利息 1,031,280 元）。一审法院于 2021 年 9 月 6 日作出（2021）苏 0106 民初 9502 号民事裁决，认定合同到期后留守安保人员与大唐公司建立劳动关系，本公司垫付安保人员费用不作为破产职工债权。本公司对一审判决不服，已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请求撤销一审判决。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1 年 12 月 17 日作出（2021）苏 01 民终 13223 号民事判决书，驳回本公司请求。本公司认定法院判决忽略债权重要事项，拟进一步申诉。截止报告日，公司尚未进行进一步申诉。

（4）南京化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化建集团或公司）

A.2019 年 9 月 17 日，南京化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起诉华炯、南京雅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南京回声港时装有限公司，请求依法判令华炯、南京雅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南京回声港时装有限公司将南京市秦淮区户部街 21-4 号房屋腾空并交付给南京化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请求依法判令三被告按每

天每平方米 4.15 元标准向原告支付自 2017 年 12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9 月 17 日的房屋占有使用费合计人民币 354652 元，要求支付至实际返还房屋之日止；请求判令被告赔偿原告因维权而产生的律师费 2 万元。南京市秦淮区人民法院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判决驳回南京化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的诉请，南京化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已上诉至南京中院请求改判，原审第三人许良洪、银茂公司亦上诉至南京中院要求改判。

2021 年 11 月 22 日，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民事判决书》[(2021)苏 01 民终 3857 号]判决如下：①撤销江苏省南京市秦淮区人民法院(2019)苏 0104 民初 10628 号民事判决；②南京雅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华炯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30 日内将南京市秦淮区户部街 21-4 号房屋腾空并交付给南京化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③南京雅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华炯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30 日内支付南京化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南京市秦淮区户部街 21-4 号房屋占有使用费(自 2017 年 12 月 1 日起至实际返还之日止，按 529.33 元/天标准计算)；④驳回南京化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当事人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的规定，加倍支付延迟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南京市秦淮区户部街 21-4 号房屋已腾空交付给本公司，但尚未收到南京雅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华炯应支付本公司的南京市秦淮区户部街 21-4 号房屋占有使用费(自 2017 年 12 月 1 日起至实际返还之日止，按 529.33 元/天标准计算)。本公司已于 2022 年 1 月 4 日向南京市秦淮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因未发现有可供执行的财产，2022 年 6 月 21 日，江苏省南京市秦淮区人民法院下达《执行裁定书》[(2022)苏 0104 执 1225 号]，裁定如下：终结(2021)苏 01 民终 3857 号民事判决的本次执行程序。

B.2019 年 9 月 17 日，南京化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起诉华炯、南京雅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南京市秦淮区咪娜秀服饰店，请求依法判令华炯、南京雅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南京市秦淮区咪娜秀服饰店将南京市秦淮区户部街 21-5 号房屋腾空并交付给原告；请求依法判令三被告按每天每平方米 4.15 元标准向原告支付自 2017 年 12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9 月 17 日的房屋占有使用费合计人民币 321676 元，要求支付至实际返还房屋之日止；请求判令被告赔偿原告因维权而产生的律师费 2 万元。南京市秦淮区人民法院于 2020 年 12 月 24 日判决驳回南京化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的诉请，南京化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已上诉至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请求改判，原审第三人许良洪、银茂公司亦上诉至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要求改判。

2021 年 11 月 17 日，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民事判决书》[(2021)苏 01 民终 2601 号]判决如下：①撤销江苏省南京市秦淮区人民法院(2019)苏 0104 民初 10626 号民事判决；②华炯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30 日内支付南京化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房屋占有使用费 715844.01 元；③南京市秦淮区小太阳服饰店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前向南京化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支付房屋租金 110000.00 元；④驳回南京化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当事人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的规定，加倍支付延迟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南京市秦淮区小太阳服饰店应支付给本公司的房屋租金 110000.00 元已收到；

但尚未收华炯应支付本公司的房屋占有使用费 715844.01 元。本公司已于 2022 年 1 月 4 日向南京市秦淮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因未发现有可供执行的财产，2022 年 6 月 21 日，江苏省南京市秦淮区人民法院下达《执行裁定书》[(2022)苏 0104 执 1225 号]，裁定如下：终结(2021) 苏 01 民终 3857 号民事判决的本次执行程序。

C.2019 年 9 月 17 日，南京化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起诉华炯、南京雅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南京恒康置业有限公司、南京金岳房地产销售有限公司，请求依法判令华炯、南京雅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南京恒康置业有限公司、南京金岳房地产销售有限公司将南京市秦淮区户部街 21-1、21-2、21-3 号房屋腾空并交付给原告；请求依法判令四被告按每天每平方米 4.15 元标准向原告支付自 2017 年 12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9 月 1 日的房屋占有使用费合计人民币 1375402 元，要求支付至实际返还房屋之日止；请求判令被告赔偿原告因维权而产生的律师费 6 万元。南京市秦淮区人民法院于 2020 年 12 月 24 日判决驳回南京化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的诉请，南京化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已上诉至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请求改判，原审第三人许良洪、银茂公司亦上诉至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要求改判。

2021 年 11 月 22 日，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民事判决书》[(2021)苏 01 民终 3800 号]判决如下：①撤销江苏省南京市秦淮区人民法院(2019)苏 0104 民初 10630 号民事判决；②南京雅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华炯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30 日内将南京市秦淮区户部街 21-1 号房屋、21-2 号房屋、21-3 号房屋腾空并交付给南京化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③南京雅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华炯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 30 日内支付南京化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南京市秦淮区户部街 21-1 号房屋、21-2 号房屋、21-3 号房屋占有使用费(自 2017 年 12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6 月 1 日止，按 2052.84 元/天标准计算)；④驳回南京化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当事人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的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南京市秦淮区户部街 21-1 号房屋、21-2 号房屋、21-3 号房屋已腾空交付给本公司，但尚未收到南京雅胜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华炯应支付本公司的南京市秦淮区户部街 21-1 号房屋、21-2 号房屋、21-3 号房屋占有使用费(自 2017 年 12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6 月 1 日止，按 2052.84 元/天标准计算)。本公司已于 2022 年 1 月 4 日向南京市秦淮区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因未发现有可供执行的财产，2022 年 6 月 21 日，江苏省南京市秦淮区人民法院下达《执行裁定书》[(2022)苏 0104 执 1224 号]，裁定如下：终结(2021) 苏 01 民终 3800 号民事判决的本次执行程序。

D.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以下简称中信南京分行)与南京市县郊化工公司(以下简称化工公司)、江苏省投资贸易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投资公司)因信用证垫付款纠纷，1997 年被南京中院判决化工公司支付 640,359.31 美元及利息损失，江苏投资公司不承担保证责任。化工公司未履行义务，案件中止执行。2020 年，北京中辰公司申请变更为申请执行人，2021 年获南京中院批准。化建集团多次申请复议和异议，均被驳回。2022 年，化建集团提出新执行异议，2023 年南京中院驳回其解除冻结银行基本账户的请求，化建集团向省高院申请复议并申请执行监督，省高院建议向最高法申请，目前最高法正在受理审核中。

E.南京华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已被南京劝业市场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根据 2012 年 10 月 25 日债权人

华祥投资与债务人马鞍山市鑫鸿矿业贸易有限公司、当涂县鸿兴冶金材料厂签订的《债权确认及还款协议》，协议确定截止 2012 年 10 月 22 日债务人欠华祥投资 1,423.83 万元，计划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前归还部分欠款，并保证最迟于 2013 年 6 月 30 日前还清全部本息。2014 年 12 月 5 日债权人、债务人签订了《补充协议书》，协议承诺最迟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前还清全部欠款本息。该笔债权纠纷于 2015 年 12 月 23 日经南京市玄武区人民法院判决，被告马鞍山市鑫鸿矿业贸易有限公司、当涂县鸿兴冶金材料厂应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南京华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支付货款人民币 1423.83 万元。经南京市玄武区人民法院协助执行，2017 年 8 月扣押债务人安仲山名下汽车一辆（车牌号：ABN775）和债务人刘黔名下汽车两辆（车牌号：皖 E60007、皖 E59335），查封期限均为两年；2018 年 8 月查封刘黔/张菲名下不动产两套（不动产权证号：201000001388/2010001050，201000001387/2010001049），查封期限为三年。2020 年 12 月 10 日收到人民法院执行款 80,037.42 元。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人民法院于 2021 年 6 月 1 日作出(2021)苏 0102 执异 96 号执行裁定：变更南京劝业市场有限公司为(2015)玄商初字第 1141 号民事判决案件的申请执行人。

2022 年 2 月 18 日劝业市场收到南京玄武法院转入资金 819,040.80 元，2022 年 9 月收到资金 27,680.00 元。2023 年收到法院执行款 23,069.68 元。本公司和律师将继续跟进。

F.2021 年，南京九华山铜矿有限公司起诉句容市仙人桥矿业有限公司，请求依法判令：1.确认其与被告签订的租赁合同及租赁合同补充协议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解除；2.判令被告搬离并返还房屋，具体为《仙人桥公司租赁九华山铜矿房产明细表》中序号第 4-6、9-10、28-41 号房屋；3.判令被告支付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欠付的租金 2688690.56 元及利息(其中 1290000 元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算，1398690.56 元自 2021 年 7 月 1 日起算，均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标准计算至实际给付之日止)；4.判令被告支付截至 2022 年 3 月 29 日的占有使用费 1698603.57 元，自 2022 年 3 月 30 日占有使用费按 3229.38 元/天计算至房屋返还之日止；5.判令被告支付电费 10000 元、自来水损耗分摊 8000 元、尾砂维护费 20000 元、办公楼装修费 50000 元、配电所两名工人的社会保险费 45738.36 元；6.判令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和财产保全费。

2022 年 4 月 7 日，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人民法院下达《民事判决书》[(2021)苏 0115 民初 10313 号]判决如下：1、原告南京九华山铜矿有限公司与被告句容市仙人桥矿业有限公司就涉案房屋签订的租赁合同及租赁合同补充协议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解除；2、被告句容市仙人桥矿业有限公司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 10 日内搬离并将涉案房屋返还给原告南京九华山铜矿有限公司，搬离及返还房屋的范围为《仙人桥公司租赁九华山铜矿房产明细表》中序号第 4 至 6、第 9 至 10、第 28 至 36、第 38 至 41 号房屋；3、被告句容市仙人桥矿业有限公司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 10 日内支付原告南京九华山铜矿有限公司欠付租金 2688690.56 元及利息(其中 1290000 元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算，1398690.56 元自 2021 年 7 月 1 日起算,均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标准计算至实际给付之日止)；4、被告句容市仙人桥矿业有限公司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 10 日内支付原告南京九华山铜矿有限公司截至 2022 年 3 月 29 日的占有使用费 1698603.57 元，自 2022 年 3 月 30 日起的占有使用费按 3129.40 元/天计算至实际返还之日止；5、被告句容市仙人桥矿业有限公司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 10 日内支付原

告南京九华山铜矿有限公司欠付电费 10000 元、尾砂维护费 20000 元、社会保险费 45738.36 元、自来水损耗分摊费 1804.40 元；6、驳回原告南京九华山铜矿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句容市仙人桥矿业有限公司尚未支付上述款项。

G.1997 年 11 月 27 日,江苏天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 46 万元,借款期限 1997 年 11 月 27 日至 1998 年 2 月 27 日,年利率 8.415%。1997 年 11 月 7 日,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江苏天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南京九华山铜矿共同签订房地产抵押合同,南京九华山铜矿将坐落在汤山镇青林村建筑物面积 8918.95 平方米,占地面积 124398.75 平方米房地产及其附着物抵押给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为上述借款的本金、利息、罚息、违约金及有关税费提供担保,担保期限 12 个月,至 1998 年 11 月 28 日止。由于江苏天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未还款,南京九华山铜矿也未履行担保责任,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于 1998 年诉至南京市白下区人民法院。

1998 年 7 月 16 日,江苏省南京市白下区人民法院下达《民事判决书》[(1998)白民初字第 278 号]判决如下: 1、江苏天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偿还给南京分行借款。46 万元及偿付利息(该款利息自 1997 年 11 月 27 日起至 1998 年 2 月 27 日止,按年息 8.415%计算;自 1998 年 2 月 28 日起至本判决生效时止,按日万分之四计算); 2、南京九华山铜矿以其抵押的房屋及其附着物,在上述款项范围内对上述还款付息承担连带责任。

2020 年 8 月 24 日,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将上述债权转让给北京中辰信泰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2021 年 4 月 12 日北京中辰信泰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南京九华山铜无力偿还到期债务为由向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对其进行破产清算,2021 年 4 月 28 日,申请撤回。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江苏天禾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和本公司仍未对此债务作出清偿。

2. 关联担保情况

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南京金羚生物基纤维有限公司	9,500,000.00	2024 年 9 月 26 日	2025 年 10 月 20 日	否
南京金羚生物基纤维有限公司	18,000,000.00	2024 年 1 月 9 日	2025 年 2 月 9 日	否
南京金羚生物基纤维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4 年 11 月 29 日	2025 年 5 月 19 日	否
南京金羚生物基纤维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24 年 4 月 22 日	2025 年 5 月 19 日	否
南京金羚生物基纤维有限公司	105,383,273.69	2021 年 12 月 16 日	2026 年 11 月 30 日	否
南京金羚生物基纤维有限公司	2,021,210.00	2024 年 4 月 22 日	2025 年 4 月 21 日	否
南京金羚生物基纤维有限公司	8,973,979.61	2024 年 10 月 29 日	2025 年 10 月 28 日	否
南京金羚生物基纤维有限公司	5,888,686.92	2021 年 12 月 20 日	2026 年 11 月 30 日	否
南京金羚生物基纤维有限公司	9,017,113.32	2022 年 1 月 25 日	2026 年 11 月 30 日	否
南京金羚生物基纤维有限公司	6,011,408.88	2022 年 8 月 4 日	2026 年 11 月 30 日	否

南京金羚生物基纤维有限公司	662,307.87	2022 年 9 月 15 日	2026 年 11 月 30 日	否
南京金羚生物基纤维有限公司	6,491,653.42	2022 年 11 月 3 日	2026 年 11 月 30 日	否
南京金羚生物基纤维有限公司	3,106,276.47	2022 年 12 月 5 日	2026 年 11 月 30 日	否
南京金羚生物基纤维有限公司	3,832,367.98	2023 年 1 月 20 日	2026 年 11 月 30 日	否
南京金羚生物基纤维有限公司	507,719.68	2023 年 4 月 4 日	2026 年 11 月 30 日	否
南京金羚生物基纤维有限公司	749,402.25	2023 年 7 月 28 日	2026 年 11 月 30 日	否
南京金羚生物基纤维有限公司	726,768.18	2023 年 8 月 31 日	2026 年 11 月 30 日	否
南京金羚生物基纤维有限公司	5,148,585.00	2024 年 9 月 11 日	2025 年 9 月 10 日	否
南京金羚生物基纤维有限公司	18,003,538.00	2024 年 10 月 28 日	2025 年 10 月 27 日	否
南京金羚生物基纤维有限公司	47,615,289.00	2023 年 1 月 29 日	2025 年 12 月 20 日	否
南京金羚生物基纤维有限公司	27,139,886.00	2024 年 8 月 13 日	2025 年 8 月 12 日	否
江苏金羚纤维素纤维有限公司	9,500,000.00	2024 年 9 月 26 日	2025 年 10 月 20 日	否

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南京金羚生物基纤维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23/11/8	2025/11/8	否
南京金羚生物基纤维有限公司、江苏金羚纤维素纤维有限公司	75,000,000.00	2024/7/25	2026/7/25	否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1. 子公司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医药或公司）

项 目	内 容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一、2025 年 1 月 20 日，本公司 108,149.1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在上交所挂牌交易，该可转换公司债券证券简称为“南药转债”，证券代码为“110098”； 二、2025 年 2 月 13 日，本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市场发行了总额为人民币 5 亿元的 2025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期限为 270 天，发行利率为 1.78%； 三、2025 年 3 月 14 日，本公司在全国银行间市场发行了总额为人民币 5 亿元的 2025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期限为 179 天，发行利率为 1.94%。

(二) 利润分配情况

1.子公司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医药或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22,585,426.80

于 2025 年 4 月 8 日，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公司 2024 年利润分配方案，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70 元 (含税)，拟分配的利润合计人民币 222,585,426.80 元。该利润分配方案须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批准派发的现金股利并未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为负债。

2. 子公司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陵药业或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股利总额（元）	62,370,862.80
拟分配每 10 股派息数（元）	1.00
利润分配方案	2025 年 3 月 27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了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 2024 年末的总股本 623,708,628.00 股为基准，每 10 股派发现金 1 元(含税)，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62,370,862.80 元；剩余 826,747,243.36 元未分配利润滚存到以后年度。该利润分配预案尚待股东大会通过后实施。

(三)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25 年 1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南京新工医疗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拟清算注销暨关联交易的议案》，鉴于基金存续期限已届满，经公司与其他基金合伙人协商一致，对基金进行清算注销，并按基金合伙人实缴出资比例分配基金剩余财产。相关清算手续正在办理中。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一)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根据子公司南京工艺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南京中旭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决议，同意重大会计差错更正，主要影响如下：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2023 年度累积影响数
董事会决议	资产总计	197,624,417.40
董事会决议	负债合计	39,739,127.84
董事会决议	股东权益合计	157,885,289.56
董事会决议	利润总额	29,477,591.68
董事会决议	净利润	27,673,431.36

(二) 子公司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陵药业或公司）

1.年金计划

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对金陵药业的企业年金计划予以确认。受托人为中国人寿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基金实行完全累计，采用个人账户方式管理。

2.其他事项

A.控股子公司业绩承诺补偿涉及的诉讼

(1) 2020 年 1 月 2 日，公司向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了民事起诉状，并于 2020 年 1 月 3 日收到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案件通知书》((2020)苏 01 民初 77 号)。公司作为原告，起诉被告人湖州国信物资有限公司和陈国强，要求法院依法确认：1、原、被告此前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有效；2、被告出具的《关于合同条款协商一致变更的说明函》无效；3、《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并未发生变更，判令两被告继续履行协议；4、判令被告承担本案的全部诉讼费用。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收到 (2020) 苏 01 民初 77 号《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以下简称“《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1、原告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与被告湖州国信物资有限公司、陈国强于 2018 年 1 月 9 日签订的《补偿协议》中有关业绩补偿条款未发生变更；2、驳回原告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 341,800 元，由原告负担 113,957 元，被告湖州国信物资有限公司、陈国强负担 227,843 元。

湖州国信物资有限公司、陈国强因不服南京中院作出的一审判决，已于上诉期内向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已于 2020 年 8 月 31 日立案受理，案号为(2020)苏民终 707 号，并于 2021 年 9 月江苏省高院作出判决如下：驳回国信物资、陈国强上诉，维持原判决；二审案件受理费 227,843 元，由国信物资、陈国强负担；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2) 2020 年 10 月 15 日，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吴兴区法院”）邮寄来的《民事诉讼起诉状》、《传票》等诉讼文件，湖州国信物资有限公司、陈国强以合同纠纷为案由对公司提起诉讼。诉讼请求：1、判令解除三方于 2018 年 1 月 9 日签订的《湖州市社会福利中心发展有限公司盈利预测补偿协议》；2、判令被告立即归还原告保证金 1500 万元及自 2018 年 1 月 9 日至实际归还之日止的孳息（孳息按全国银行间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3、判令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

2021 年 7 月 29 日，公司收到 (2020) 浙 0502 民初 5043 号《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以下简称“《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驳回原告湖州国信物资有限公司、陈国强的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 111,800 元，由原告湖州国信物资有限公司、陈国强负担。如不服判决，可以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吴兴区法院递交上诉状，上诉于浙江省湖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21 年 8 月 13 日，公司收到《民事上诉状》，湖州国信物资有限公司、陈国强不服一审判决，向湖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2022 年 1 月 27 日，公司收到浙江省湖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湖州中院”）作出的 (2021) 浙

05 民终 1401 号《民事判决书》，湖州中院作出判决如下：驳回国信物资、陈国强上诉，维持原判决；二审案件受理费 111,800 元，由国信物资、陈国强负担；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2022 年 5 月 9 日，公司收到《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应诉及告知合议庭成员通知书》（2022）浙民申 2158 号，主要内容：“再审申请人国信物资、陈国强与被申请人金陵药业合同纠纷一案，不服浙江省湖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21）浙 05 民终 1401 号民事判决/民事裁定/民事调解书，向本院申请再审，本院已立案审查；本案已经组成再审合议庭进行审查。”

2022 年 8 月 8 日，公司收到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22）浙民申 2158 号《民事裁定书》，主要内容：“本院经审查认为，原审生效判决认定事实清楚，适用法律正确，审理程序及实体处理均无不当，湖州国信物资有限公司、陈国强提出的再审申请事由不能成立。”裁定：驳回湖州国信物资有限公司、陈国强的再审申请。

（3）2021 年 3 月 30 日，公司向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人民法院提交了民事起诉状，公司与湖州国信物资有限公司、陈国强股权转让纠纷一案，南京市玄武区人民法院已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立案，案号为（2021）苏 0102 民初 5085 号，已经移送民二庭审理。

2021 年 7 月 22 日，公司收到玄武区人民法院（2021）苏 0102 民初 5085 号之二《民事裁定书》，玄武区人民法院作出裁定如下：国信物资、陈国强对本案管辖权提出的异议成立，本案移送至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人民法院。

2021 年 7 月 28 日，公司就玄武区人民法院（2021）苏 0102 民初 5085 号之二《民事裁定书》向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2021 年 9 月 6 日，公司收到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2021）苏 01 民辖终 735 号《民事裁定书》，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裁定如下：一、撤销玄武区人民法院（2021）苏 0102 民初 5085 号之二民事裁定；二、本案由玄武区人民法院管辖。

2023 年 3 月 3 日，公司收到玄武区人民法院受理国信物资、陈国强反诉请求的电话通知，反诉请求：
1、判令反诉被告金陵药业立即归还反诉原告国信物资、陈国强保证金 1500 万元及自 2018 年 1 月 9 日起至实际归还之日止的孳息（孳息按全国银行间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2、判令反诉被告金陵药业支付反诉原告国信物资、陈国强 2018 年超额完成的业绩奖励（具体金额以司法审计结果为准）；
3、判令反诉被告金陵药业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

2023 年 4 月 20 日，南京市玄武区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判令湖州国信物资有限公司给付金陵药业业绩补偿并承担逾期付款违约金、陈国强对湖州国信物资有限公司上述应付发行人债务中不能清偿部分承担一般保证责任，同时驳回了反诉原告湖州国信物资有限公司和陈国强的全部诉讼请求。

2023 年 5 月 7 日，公司收到玄武区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上诉状》，国信物资、陈国强不服一审判决，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请求：1、依法撤销一审判决，依法改判驳回被上诉人金陵药业一审本诉讼请求或发回重审；2、请求依法改判支持上诉人国信物资、陈国强一审反诉请求；3、本案一审、

二审诉讼费用由被上诉人金陵药业承担。

2023 年 10 月 10 日，公司收到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23)苏 01 民终 7700《民事判决书》，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判决如下：1、维持玄武区人民法院(2021)苏 0102 民初 5085 号民事判决第二项、第三项、第六项；2、撤销玄武区人民法院(2021)苏 0102 民初 5085 号民事判决第四项、第五项；3、变更玄武区人民法院(2021)苏 0102 民初 5085 号民事判决第一项为：国信物资应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十日内给付金陵药业业绩补偿款 8,386,381.38 元，并承担逾期付款违约金(自 2021 年 4 月 26 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按每日万分之三的标准计算)；4、陈国强对国信物资上述应付金陵药业债务中不能清偿部分承担一般保证责任；5、驳回金陵药业的其他诉讼请求；6、驳回国信物资、陈国强的其他上诉请求。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一审本诉案件受理费 126,343 元，财产保全费 5,000 元，鉴定费 600,000 元，合计 731,343 元，由金陵药业负担 319,806 元，国信物资负担 411,537 元，反诉案件受理费 64,420 元，由国信物资负担；二审案件受理费 117,833 元，由金陵药业负担 38,170 元，国信物资、陈国强负担 79,663 元。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2024 年 2 月 27 日，公司收到（2024）苏民申 968 号《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应诉通知及合议庭组成人员告知书》，主要内容：“关于国信物资、陈国强与金陵药业股权转让纠纷一案，国信物资、陈国强不服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2023）苏 01 民终 7700 民事判决，向本院申请再审，本院已经受理。”

2024 年 10 月，公司收到玄武区人民法院作出的（2023）苏 0102 执 9857 号《执行裁定书》。经查，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人民法院作出（2024）浙 0502 破申 53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国信物资的破产清算申请。玄武区人民法院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七条第（五）项之规定，作出裁定如下：中止（2023）苏 01 民终 7700 民事判决书的执行。

2025 年 1 月，公司收到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24）苏民申 968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湖州国信物资有限公司、陈国强的再审申请。

根据 2018 年 1 月公司与湖州国信物资有限公司及陈国强签订的湖州市社会福利中心发展有限公司盈利预测补偿协议，湖州福利中心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三年实现的净利润累计不低于人民币 6,000.00 万元。按照协议约定计量的湖州市社会福利中心 2018 年度合并净利润金额为 1,901.29 万元,2019 年度合并净利润金额为 795.13 万元,2020 年度合并净利润金额为 203.02 万元。盈利预测补偿期间累计完成合并净利润金额为 2,899.44 万元，未完成业绩承诺净利润差额为 3,100.56 万元。

截止财务报告日，公司已收到的业绩补偿款合计 16,396,467.78 元，已计入 2021 年度损益。前述事项（1）、（2）已分别由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终审判决：驳回国信物资、陈国强的上诉，维持原判。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再审裁定：驳回国信物资、陈国强的再审申请。前述事项（3）已由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做出最终裁定，公司将继续根据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2023)苏 01 民终 7700 号《民事判决书》作出的终审判决结果推进案件执行。执行结果具有不确定性，但不会对公司本期利润或以后年度利润等造成

重大影响。

B、子公司清算

根据公司 2016 年 7 月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及子公司瑞恒医药科技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解散清算的股东会决议，瑞恒医药科技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进入清算程序，截至资产负债表日，该公司仍在清算过程中。

(三) 子公司南京化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化纤或公司）

1. 资产置换

2024 年度公司拟通过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南京工艺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工艺”）的股权，置出资产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全部资产及负债，主要交易对方为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工集团”），本次交易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且构成关联交易。

截至本报告报出日，该重大资产重组正在有序推进中，尚未完成。

本次交易前，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粘胶短纤、莱赛尔纤维、PET 发泡材料的生产和销售以及景观水供应业务。通过本次重组，公司拟将原业务资产及负债全部置出，并注入南京工艺 100.00%股份，重组完成后公司主营业务将变更为滚动功能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

(四) 子公司南京化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化建集团或公司）

1. 化建集团子公司改制情况

根据南京市人民政府《关于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有关工作会议纪要》(第 35 号)、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下达新工集团 2021 年度综合业绩考核目标任务的通知》(宁国资委考[2021]57 号)、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下达新工集团所属低效劣势、僵尸企业清退及全民所有制企业改制任务的通知》(2021 年 4 月 9 日)等相关文件精神，南京化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对下属的南京建通墙体材料总公司、南京安基山铜矿、南京凤凰山铁矿、南京谷里铜矿和南京九华山铜矿等五个单位进行了“公司制”改制，至 2021 年末，五个单位已按“公司制”改制要求办理了工商变更，但相关资产过户尚未办理完成，账务处理也未调整到位。具体如下：

(1)根据 2021 年 6 月 2 日南京化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同意南京建通墙体材料总公司改制的批复》（宁化建【2021】47 号）要求，公司制改制基准日为 2021 年 4 月 30 日，至 2021 年 6 月末，南京建通墙体材料有限公司已按公司制改制要求办理了工商变更，但 2024 年末相关资产过户仍未办理完成，故账务处理也未调整到位。

(2)根据 2021 年 9 月 29 日南京化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同意南京安基山铜矿改制的批复》（宁

化建【2021】75号)要求,截止2021年4月30日,安基山铜矿评估的净资产为7187.34万元,改制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1243万元,超出的5944.34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至2021年9月末,南京安基山铜矿有限公司已按公司制改制要求办理了工商变更,但2024年末相关资产过户仍未办理完成,故账务处理也未调整到位。

(3)根据2021年10月15日南京化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同意南京凤凰山铁矿改制的批复》(宁化建【2021】49号)要求,南京凤凰山铁矿有限公司2020年经审计的净资产值为-197.79万元,由改制后的公司股东南京化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先补足净资产负值,然后以货币出资方式认缴300万元作为公司注册资本。至2021年10月末,南京凤凰山铁矿有限公司已按公司制改制要求办理了工商变更,但2023年末相关资产过户等手续仍未办理完成,故账务处理也未调整到位。

(4)根据2021年9月29日南京化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同意南京谷里铜矿改制的批复》(宁化建【2021】73号)要求,截止2021年4月30日,南京谷里铜矿有限公司评估的净资产为2332.72万元,改制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472.63万元,超出的1860.09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至2021年9月末,南京谷里铜矿有限公司已按公司制改制要求办理了工商变更,但2024年末相关资产过户等手续仍未办理完成,故账务处理也未调整到位。

(5)根据2021年9月29日南京化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同意南京九华山铜矿改制的批复》(宁化建【2021】74号)要求,截止2021年4月30日,南京九华山铜矿有限公司评估的净资产为5160.04万元,改制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3581万元,超出的1579.04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至2021年9月末,南京九华山铜矿有限公司已按公司制改制要求办理了工商变更,但2024年末相关资产过户仍未办理完成,故账务处理也未调整到位。

(五) 子公司南京轻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轻纺集团或公司)

1. 关于与资产管理公司债权打包处理事项的专项说明

(1)、2003年12月30日,本公司与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南京办事处(以下简称“华融公司”)签订了《债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华融公司将其持有的南京钟表元件厂等26户债权(原贷款银行为中国工商银行)合计本金13,868.89万元及相应利息9,216.87万元转让给集团,转让价款为6,150.00万元。

(2)、2006年6月19日,本公司与中国信达管理公司南京办事处(以下简称“信达公司”)签订了《债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信达公司将其持有的南京第二造纸厂等25户债权(原贷款银行为建设银行、交通银行)合计本金6,499.50万元及相应利息3,937.20万元转让给本公司,转让价款为570.00万元。

(3)、2007年5月31日,本公司与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南京办事处(以下简称“东方公司”)签订了《债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东方公司将其持有的南京宝庆银楼首饰有限责任公司等7户债权(原贷款银行

为中国工商银行)合计本金 6,499.50 万元及相应利息 4,483.48 万元转让给本公司,转让价款为 4,554.54 万元。

(4)、2007 年 6 月 18 日,本公司再次与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南京办事处(以下简称“东方公司”)签订《债权转让协议》,协议约定东方公司将其持有的南京手表厂等 6 户债权(原贷款银行为中国工商银行),合计本金 7,076.50 万元及相应利息 5,170.18 万元转让给本公司,转让价款为 2,864.36 万元。

(5)、2007 年 11 月 25 日,本公司与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南京办事处(以下简称“华融公司”)签订《债权转让合同》,协议约定华融公司将其持有的南京表壳厂等 31 户债权(原贷款银行为中国工商银行)合计本金 8,236.35 万元及相应利息 12,108.31 万元转让给本公司,转让价款为 300.48 万元。

(6)、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0)民二终字第 1254 号判决:2011 年 11 月,本公司用收回打包款中的 4,000.00 万元偿还了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南京办事处于 2004 年 9 月 30 日购买的工商银行江苏分行转让的资产包的本金及部分利息。根据南京市高淳区人民法院出据的(2005)高执恢字第 354 号执行通知书:2015 年 12 月 17 日,本公司从收回打包款中 3,674.71 万元支付了“南京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南京办事处”借款(包含支付本金 536.00 万元及相应利息 3,138.71 万元)。

综上所述,本公司签订《债权转让协议》后累计受让债权 77,096.78 万元,约定转让价格合计 14,439.38 万元。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已收回打包中的应收债权 25,901.87 万元,已按合同支付上述债权打包的转让款合计 14,439.38 万元和诉讼赔偿 7,674.71 万元,合计 22,114.09 万元。收回的打包款与支付转让款相抵后尚结余 3,787.78 万元。

2. 关于和“金鹰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合作项目开发”的约定事项

本公司、南京玻璃厂、金鹰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鹰公司”)于 1999 年 10 月 5 日经政府有关部门批准订立合作开发协议书。协议约定:南京玻璃厂将其位于江苏省南京市汉中路 109 号厂区地块 12,971.40 m²的土地使用权转让给金鹰公司,并负责该地块内的搬迁事宜,以及负责帮助金鹰公司办理该地块的出让手续和帮助其取得该地块的国有出让土地的使用权证书。作为对价,金鹰公司向轻工管理总公司和南京玻璃厂支付土地转让款 12,322.83 万元,其中支付现金 7,800.00 万元,抵让房产 10,000 m²(房产是位于汉中路 109 号的临街办公用房,面积 4,500.00 元/m²,总价 4,500.00 万元),房产交付时间最迟为 2003 年 3 月 31 日。协议签订后于 2001 年 3 月 28 日,三方补充协议达成谅解,将房产交付期调整至 2004 年 3 月 31 日。

本公司提起诉讼,法院判决由金鹰公司支付违约金。2016 年 7 月本公司再次提起诉讼,法院判决金鹰公司交付本公司 15-18 层整层、14 层 278.68 平方米,合计 7111 平方米房屋,并协助本公司办理不动产权证。由于规划原因 14 层中的 278.68 平方米无法准确划分,最小面积为 397.92 平方米,比原金鹰公司应交付面积 7111 平方米多 119.24 平方米,经协商由双方共同认可的第三方评估机构进行评估价由本公司购

买。2018 年 8 月 9 日汉中路 109 号 14 层 397.92 平米, 15-18 层每层 1708.08 平米, 总计 7230.24 平米不动产权证登记至本公司名下, 2018 年 8 月 31 日金鹰公司与本公司签订《交房确认书》, 办理了房屋交接, 金鹰公司支付了截止 2018 年 8 月 31 日的违约金。

之后金鹰公司拟在金鹰三期打造大健康产业, 提出租赁上述本公司名下房产开办月子服务中心。根据相关规定, 对控股、参股企业可采取协议租赁方式, 因此本公司提出参股金鹰月子服务中心, 双方经沟通协商拟定了《股权投资与合作框架协议书》草案, 投资事项报请新工集团, 并经新工董事会批准。后因双方房屋租赁价格未达成一致意见, 合作无法推进。在此过程中, 金鹰公司在未经我公司同意的情况下对上述房屋进行装修, 并实际经营。在发函催收房产无果后, 2022 年 6 月本公司提起诉讼, 要求对方腾空返还房屋, 并按我方评估价支付占用费, 经一审、二审判决: 金鹰公司、金鹰护理公司于判决书生效之日起一百八十日内腾空返还金鹰三期 15-18 层 6832.32 平方米、14 层 397.92 平方米的房屋并恢复原状, 同时于判决书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 2022 年 7 月 1 日起至实际搬离之日的房屋占用费。金鹰公司暂按 3 元/平方米/天支付了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房屋占用费。就法院判决提出的占用费标准应共同委托第三方评估后再行处理的要求, 2023 年 12 月 1 日本公司与金鹰公司签订资产评估服务合同, 共同委托第三方评估公司对汉中路 101 号房产(7230.24 平米)占用费标准及 119.24 平米房产价值进行评估。

2024 年针对 7230.24 平方米占用费标准事项就生效判决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11 月份通过法院强制执行收回执行款 791.365081 万元, 本公司与金鹰公司针对法院判决事项正在协商中, 争取达成一致意见。针对 119.24 平米的房产价值事项, 已于 2024 年 7 月 4 日共同委托南京信国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 119.24 平米房产价值再次进行了评估, 但是由于双方对于房产评估价值尚未达成一致, 款项未支付, 因此 2024 年度本公司对 119.24 平方米的商业办公房尚未进行账务处理。

3. 关于与南京东亚漂染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与南京东亚漂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亚公司”)发生借款合同纠纷一案, 南京市秦淮区人民法院于 2010 年 1 月依据江苏省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2009)宁民二终字第 1120 号民事判决对东亚公司作出了(2010)秦淮 330 号强制执行书中决议以下重要事项:

(1) 对东亚公司采取强制执行措施, 责令东亚公司返还本公司借款本金人民币 29,104,603.15 元, 并连带赔偿损失计 5,318,393.64 元(自 2006 年 10 月 11 日起至 2010 年 1 月 4 日止, 按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及借款发生的数额和时间分段计算);

(2) 对东亚公司采取强制执行措施, 责令东亚公司向本公司加倍支付因未履行金钱给付义务而应承担的前述款项的债务利息(按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的两倍, 自 2010 年 1 月 5 日起至实际支付日止)。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南京市秦淮区人民法院已查封东亚公司在六合的二处房产及土地, 本公司及

委托律师正在与法院共同推进执行进程。

4. 关于下属单位公司制改制的说明

2021 年度，本公司按照南京新工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统一部署，对下属南京丝织厂、南京肥皂厂、南京火柴厂、南京彩色印刷厂、南京纺织工贸实业（集团）公司、南京化学纤维厂、南京钨钼材料厂等 7 家企业进行全民所有制企业改制，相关企业已按要求办理了工商变更，改制后名称分别变更为南京丝织厂有限公司、南京肥皂厂有限公司、南京火柴厂有限公司、南京彩色印刷厂有限公司、南京纺织工贸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南京化学纤维厂有限公司、南京钨钼材料厂有限公司。但由于南京彩色印刷厂有限公司、南京火柴厂有限公司、南京肥皂厂有限公司和南京钨钼材料厂有限公司 4 家单位资产过户尚未办理完成，故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关于改制事项的相关账务处理也未调整到位。

5. 其他事项说明

（1）本公司 2012 年度收到南京晶利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上缴的放弃回迁补偿款中尚有余款 2,631,580.00 元，挂账在“其他应付款—其他”科目中。

（2）对于尚未计入财务账面的房产目前本公司以备查账的形式对其进行管理。

(六) 子公司跃进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跃进集团或公司）

上海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原名：上海汽车工业（集团）总公司，以下简称“上汽公司”）与南京跃进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跃进汽车公司”）及跃进汽车集团有限公司，于 2007 年签订《上海汽车工业（集团）总公司与南京跃进汽车有限公司关于划转东华汽车有限公司 75%股权及部分现金资产之“股权及资产划转协议”》、《上海汽车工业（集团）总公司与跃进汽车集团公司关于划转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20,000,000.00 股国有股之“股份划转协议”》以及国务院国资委发文《关于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东所持部分股份无偿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0]84 号），将跃进汽车公司对东华汽车实业有限公司 75%股权划转给上汽公司，上汽公司将其持有的上汽集团 360,306,600 股国有股无偿划转给本公司。经 2010 年度 10 股转增 3 股后，本公司受托代持有上汽集团股份总数为 468,398,580 股，占上汽集团 4.25%股权。2012 年经跃进汽车公司董事会同意，向中国建设银行转让其所持上汽集团股权 54,479,439 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上汽集团股数为 413,919,141 股，占上汽集团 3.58%股权。受条件限制，该股权尚未能过户给跃进汽车公司。2024 年度上汽集团股利分红 153,332,206.59 元。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18,296.70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742,850,764.84	490,273,664.34
其他应收款	1,165,278,991.56	1,637,447,340.87
合 计	1,908,148,053.10	2,127,721,005.21

1. 应收股利

（1）应收股利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南京新工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10,563,664.34
南京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742,850,764.84	479,710,000.00
小 计	742,850,764.84	490,273,664.34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742,850,764.84	490,273,664.34

2. 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271,691.23	228,248,462.17
1 至 2 年（含 2 年）		
2 至 3 年（含 3 年）		1,593,238.36
3 年以上	1,350,396,712.34	1,607,345,052.35
小 计	1,359,668,403.57	1,837,186,752.88
减：坏账准备	194,389,412.01	199,739,412.01
合 计	1,165,278,991.56	1,637,447,340.87

（2）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1,163,257,942.33	1,630,066,172.88
借款	194,389,412.01	205,350,000.00
保证金	1,749,358.00	1,749,358.00
备用金	40,000.00	
代扣代缴款	231,581.23	9,222.00
其他	110.00	12,000.00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小 计	1,359,668,403.57	1,837,186,752.88
减：坏账准备	194,389,412.01	199,739,412.01
合 计	1,165,278,991.56	1,637,447,340.87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180,000,000.00	19,739,412.01	199,739,412.01
期初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5,350,000.00	5,350,000.0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80,000,000.00	14,389,412.01	194,389,412.01

（4）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坏账准备	199,739,412.01		5,350,000.00		194,389,412.01
合 计	199,739,412.01		5,350,000.00		194,389,412.0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南京金榜集团有限公司	5,350,000.00	货币资金

（5）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6）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 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南京机电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68,094,703.97	3 年以上	78.56	
南京建通墙体材料有限公司	往来款	84,570,000.00	3 年以上	6.22	
南京黄埔大酒店有限公司	往来款	14,389,412.01	3 年以上	1.06	14,389,412.01
南京二机齿轮机床有限公司	往来款	9,000,000.00	1 年以内	0.66	
南京新工新兴产业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往来款	1,593,238.36	3 年以上	0.12	
合 计	——	1,177,647,354.34	——	86.62	14,389,412.01

(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8,990,276,039.30	577,075,105.76	303,676,412.98	9,263,674,732.08
对联营企业投资	7,802,041,223.79	832,637,515.42	630,451,351.39	8,004,227,387.82
小 计	16,792,317,263.09	1,409,712,621.18	934,127,764.37	17,267,902,119.9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 计	16,792,317,263.09	1,409,712,621.18	934,127,764.37	17,267,902,119.90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南京新工医疗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9,000,000.00		299,000,000.00			
南京保通电讯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南京大连山工艺品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南京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23,000,000.00			23,000,000.00		
南京市金盾押运护卫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南京高新技术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29,000,000.00			329,000,000.00		
南京轻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419,832,088.93			419,832,088.93		
南京化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357,293,697.79			357,293,697.79		
南京新工兴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南京机电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1,257,624,758.07			1,257,624,758.07		
南京医药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12,159,208.92			612,159,208.92		
跃进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1,256,790,288.56			1,256,790,288.56		
南京机床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676,412.98		4,676,412.98			
江苏宝庆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204,014,400.00			204,014,400.00		
南京先正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6,180,700.00			6,180,700.00		
南京新工并购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99,000,000.00			599,000,000.00		
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191,863,972.30			2,191,863,972.30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72,444,010.56	200,000,000.76		372,444,011.32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南京化纤股份有限公司	343,257,414.45			343,257,414.45		
南京新工新兴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500,000.00			12,500,000.00		
南京新颐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南京工艺美术有限责任公司	1.00			1.00		
南京市工业供销有限公司	1.00			1.00		
南京二机科技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248,200,746.06			248,200,746.06		
南京工艺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92,894,536.68			92,894,536.68		
南京东宇汽车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46,904,700.00			146,904,700.00		
南京新工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	15,300,000.00			15,300,000.00		
南京裕国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			1.00		
南京市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00			1.00		
南京紫金山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51,000,000.00			51,000,000.00		
南京新装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8,639,100.00			108,639,100.00		
南京新工先进制造业强链并购股权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6,000,000.00		236,000,000.00		
南京新工医疗健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200,000.00	17,400,000.00		40,600,000.00		
南京梅山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123,675,105.00		123,675,105.00		
合 计	8,990,276,039.30	577,075,105.76	303,676,412.98	9,263,674,732.08		

3. 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 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 动	宣告发放现 金股利或利 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南京威孚金宁有限公司	231,568,334.66			24,375,285.16		-249,977.68	22,970,720.04		232,722,922.10
南京中旭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0,617,545.34			23,481,065.95		917,008.19			75,015,619.48
南京京东方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404,621,095.09			-69,513,092.08		183,327.76			335,291,330.77
南京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5,179,847,929.04			255,748,659.12	-91,193,580.31	43,982,057.21	473,653,376.71		4,914,731,688.35
南京轨道交通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115,520,580.55			-71,608.63		-7,281,855.00	2,068,173.92		106,098,943.00
南京大桥机器有限公司	156,486,261.98			9,153,559.28			4,347,281.64		161,292,539.62
南京华吉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39,068,207.70			16,261,102.62			1,500,000.00		53,829,310.32
南京白敬宇制药有限公司	60,068,917.80			5,447,459.19			2,777,386.00		62,738,990.99
南京长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51,143,105.10			2,529,024.17			723,116.18		52,949,013.09
新疆天源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41,086,312.29			-2,523,301.37					38,563,010.92
南京大数据集团有限公司	145,585,067.46			218,401.87		8,690,811.53			154,494,280.86
江苏惠泉新工邦盛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8,544,244.23			-8,709,657.29			19,007,700.00		160,826,886.94
南京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80,992,522.11	250,000,000.00		13,380,671.57	-259,364.31	158,368,655.27			1,302,482,484.64
南京全凯生物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2,008,569.03			-359,743.09					1,648,825.94
南京艾德凯腾生物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7,436,029.76			309,747.53					7,745,777.29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 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 动	宣告发放现 金股利或利 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江苏凯基生物技术 股份有限公司	11,924,509.32			-3,551,507.09						8,373,002.23
南京新兴零售发展 基金(有限合伙)	197,896,225.22		64,260,000.00	-579,438.83	20,010,598.47					153,067,384.86
南京紫金山英才创 新创业投资基金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37,625,767.11	30,500,000.00		1,109,673.79						69,235,440.90
南京华泰新工产业 投资基金（有限合 伙）		116,000,000.00		-2,880,064.48						113,119,935.52
江苏未来网络集团 有限公司[注 1]		39,143,596.90	39,143,596.90							
合 计	7,802,041,223.79	435,643,596.90	103,403,596.90	263,826,237.39	-71,442,346.15	204,610,027.28	527,047,754.49			8,004,227,387.82

注 1：市国资委将江苏未来网络集团有限公司 24%股权无偿划转公司，公司再无偿划转给予子公司南京紫金山科技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三)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业务	113,971,126.38	13,336,544.04	33,657,554.71	13,015,443.12
其中：租金	17,875,606.60	13,336,544.04	12,489,070.91	13,015,443.12
利息	95,553,255.63		18,281,502.67	
管理费	542,264.15		2,509,622.64	
其他			377,358.49	
合 计	113,971,126.38	13,336,544.04	33,657,554.71	13,015,443.12

(四)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94,096,554.16	362,997,308.9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63,826,237.39	620,973,160.3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157,859.4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48,221,297.97	45,947,074.95
理财收益	212,798,268.56	235,107,593.31
其他	-2,832,028.87	
合 计	914,952,469.81	1,265,025,137.52

十四、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此页无正文>

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Zhang" followed by a stylized character.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Liu" followed by a stylized character.

会计机构负责人: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Wang" followed by a stylized character.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0796417077



扫描二维码登录
电子营业执照系
统，了解更多登
记、备案、许可、
监管信息

名称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仅限出具报告使用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邓超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
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的报告；承办会
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
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壹仟叁佰捌拾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二〇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

主要经营场所 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
亚洲路6865号金融贸易中心北区
1-1-2205-1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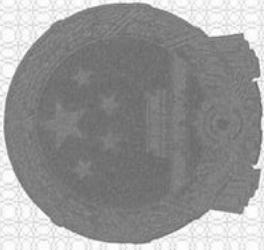
2024年12月1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仅限出具报告使用

首席合伙人：邓超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6865号
金融贸易中心北区1-1-2205-1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2010023

批准执业文号：津财会〔2013〕26号

批准执业日期：二〇一三年十月十四日

证书序号：0021537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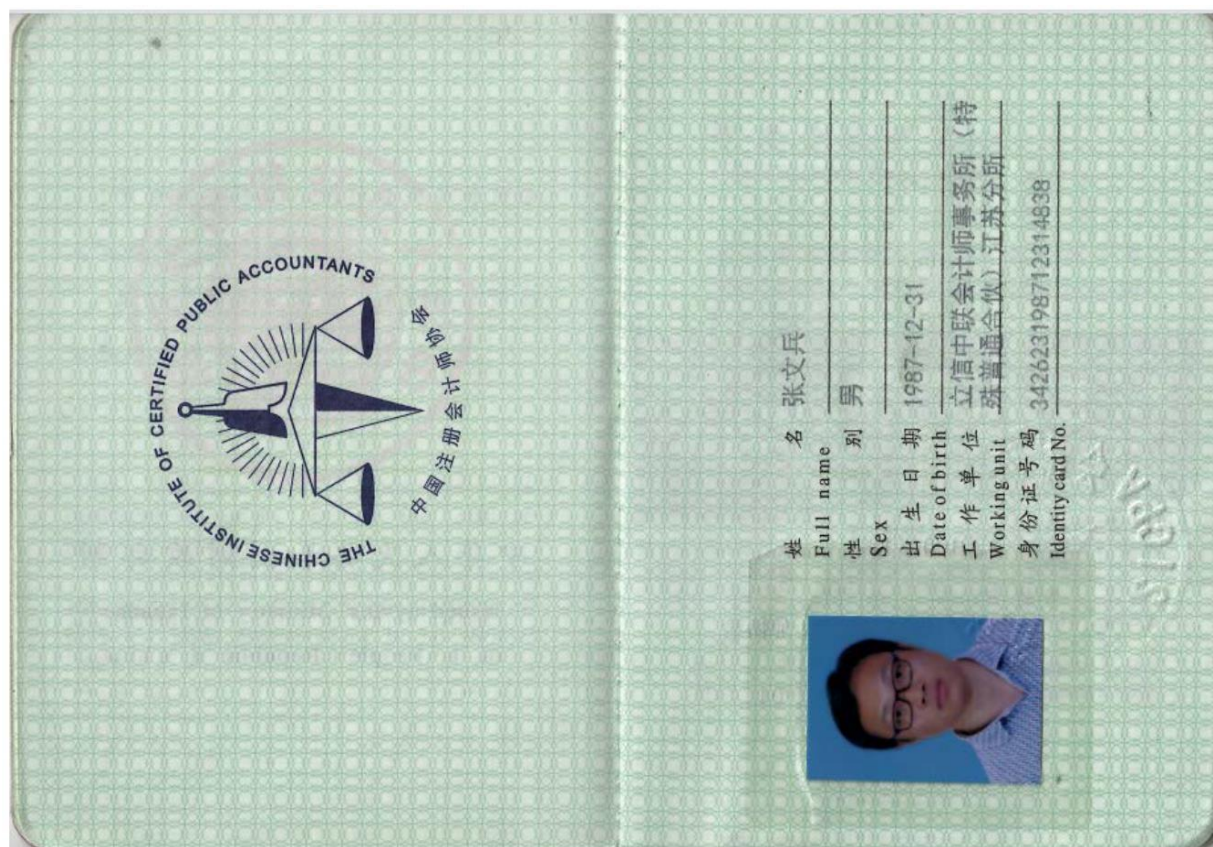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天津市财政局

二〇一三年 十 月十四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吴丹(110101301106)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吴丹(110101301106)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吴丹



吴丹 110101301106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吴丹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9-04-2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30381198904235069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吴丹(110101301106)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吴丹(110101301106)
您已通过2019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11010130110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7年03月31日
Date of Issuance